



加拿大華人宣道會聯會



「爾道自建」靈修計劃

---

二零二四年五月份

書卷：哈該、撒迦利亞、瑪拉基

作者：麥耀光牧師

---

為了幫助會眾深化及應用神的話於日常生活中，聯會已與香港建道學院簽署合作協議，在加拿大各華人宣道堂會中推動「爾道自建」釋經靈修手機應用程式。

寫作「爾道自建」靈修文章皆為香港建道神學院的資深聖經學者，我們盼望藉著老師在釋經上的研究心得，幫助會眾在神的話語上扎根，漸漸被建造成為能吃乾糧，結生命果子的門徒。堂會可以用當中的資源，例如某一卷書的內容來推動教會的靈修計劃，讀經計劃，小組查經等用途。



1

五月一日

重建聖殿

經文：哈該書一 1-15

1 大流士王第二年六月初一，耶和華的話藉哈該先知向撒拉鐵的兒子猶大省長所羅巴伯和約撒答的兒子約書亞大祭司傳講，說：2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這百姓說，建造耶和華殿的時候還沒有到。」3 耶和華的話藉哈該先知傳講，說：4 「這殿荒涼，你們自己還住天花板的房屋嗎？5 現在，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你們要省察自己的行為。6 你們撒的種多，收的卻少；你們吃，卻不得飽；喝，卻不得足；穿衣服，卻不得暖；領工錢的，領了工錢卻裝入有破洞的袋中。7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你們要省察自己的行為。8 你們要上山取木料，建造這殿，我就因此喜樂，且得榮耀。這是耶和華說的。9 你們盼望多得，看哪，所得的卻少；你們收到家中，我就吹去。這是為甚麼呢？因為我的殿荒涼，你們各人卻只為自己的房屋奔走。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10 所以，因你們的緣故，天不降甘露，地也不出土產。11 我命令乾旱臨到土地、山岡、五



穀、新酒、新油和地上的出產，也臨到人和牲畜，以及一切人手勞碌得來的。」**12** 那時，撒拉鐵的兒子所羅巴伯、約撒答的兒子約書亞大祭司，和所有倖存的百姓都聽從耶和華 - 他們神的話，就是哈該先知奉耶和華他們神差遣所說的話；百姓在耶和華面前存敬畏的心。**13** 耶和華的使者哈該奉耶和華差遣對百姓說：「我與你們同在。這是耶和華說的。」**14** 耶和華激發撒拉鐵的兒子猶大省長所羅巴伯、約撒答的兒子約書亞大祭司，和所有倖存百姓的心，他們就來為萬軍之耶和華 - 他們神的殿做工。**15** 這是在大流士王第二年六月二十四日。」

這個月我們靈修的書卷是舊約被擄回歸的先知書，包括哈該書、撒迦利亞書及瑪拉基書。自北國於主前 722 年被亞述所滅，只剩下南國，即猶大國，但百姓頑梗地拒絕聽從被擄前先知的勸誡，他們沒有離開罪惡轉向神。因著君王和百姓持續敬拜外邦偶像和假神，並且違背上帝的律例典章，最終在主前 587-586 年，神的懲罰臨到猶大國。結果，耶路撒冷被攻、城牆被毀，百姓被擄到巴比倫。



波斯王古列（塞魯士）在主前 539 年打敗巴比倫，並於 538 年讓猶太人返回他們的家鄉。在其後的一百多年，猶太人有幾次回歸潮，返回耶路撒冷，並且開始重建敬拜耶和華的宗教生活。因著經濟、政治及相關因素，他們動手重建一個小規模的聖殿。可惜，聖殿的根基打好後，工程卻停了下來（主前 536 年）。相隔多年後，上帝差派被擄後的先知激勵他們要起來，重建聖殿。

三卷被擄回歸的先知書 (post-exilic prophets) 一共有 20 章和 304 節經文。今天開始思想哈該書的信息。哈該書只有兩章、38 節經文，共有四個信息。哈該書有清楚的日子記錄，使今天的信徒了解哈該先知宣講的日期（一 1、15；二 1、10、18、20），就是重建聖殿停工後 16 年，他在主前 520 年開始向百姓傳達復興與重建的信息。先知針對當時百姓的屬靈光景而發出呼籲，要他們審視他們的生命優先次序。這四個信息在四個月內，即主前 520 年 9-12 月間傳遞給百姓。



第一個信息	第二個信息	第三個信息	第四個信息
六月	七月	九月	九月
初一	二十一日	二十四日	二十四日
一 1-15	二 1-9	二 10-19	二 20-22

哈該書第一章第 1 節記載了早期被擄後期間的三個重要人物，他們是大流士王（大利烏）、猶大省長所羅巴伯和約書亞大祭司。所羅巴伯和約書亞是當時的政治和宗教領袖，他們在重建聖殿一事上，擔任重要的角色。

哈該的第一篇信息一針見血地指出百姓的問題。第一、百姓的藉口：他們認為重建聖殿的時候未到（一 2）。被擄這幾十年來，他們的家園已成為廢墟！現在他們是第一批回流，回到自己的家鄉，百廢待興。百姓忙於工作、建立自己的家園、重整社會。其實，看來他們並沒有閒懶。回歸後，經濟、民生不振，他們的生活的確艱苦，這就正如作者的描述：「你們撒的種多，收的卻少；你們吃，



卻不得飽；喝，卻不得足；穿衣服，卻不得暖；得工錢的，將工錢裝在破漏的囊中」(一 6)。第二、不正確的人生優先次序。究竟他們的問題在哪裏？是人生的優先次序出現問題！他們努力工作是對的，但他們卻忘記了宗教生活。因此哈該挑戰百姓：「這殿仍然荒涼，你們自己還住天花板的房屋嗎？」(一 4)。第三、忽略了神的管教要臨到。先知告訴百姓為何他們的生活不順，原因是他們的人生優先次序顛倒了，以致經歷神的管教：「所以為你們的緣故，天就不降甘露，地也不出土產」(一 9-11)。

先知給予百姓兩個勸勉：第一、要省察：「你們要省察自己的行為」(一 5、7)；第二、要行動：「你們要上山取木料建造這殿，我就因此喜樂，且得榮耀。這是耶和華說的」(一 8)。

**思想：**

**1) 「吾日三省吾身」不易做到，但基督徒也應時刻反思自省生命。現在就省察一下近期的際遇，會否給你一些提醒？(參申八 2-5)**



**2) 試反思怎樣的生命優先次序是神所喜悅的。你做到了嗎？**



# 2

五月二日

向前望

經文：哈該書二 1-9

1 七月二十一日，耶和華的話藉哈該先知傳講，說：2 「你要曉諭撒拉鐵的兒子猶大省長所羅巴伯、約撒答的兒子約書亞大祭司，和所有倖存的百姓，說：3 『你們中間存留的，有誰見過這殿從前的榮耀呢？現在你們看如何？在你們眼中豈不是如同無有嗎？4 所羅巴伯啊，現在，你當剛強！這是耶和華說的。約撒答的兒子約書亞大祭司啊，你當剛強！這是耶和華說的。這地的百姓啊，你們都當剛強做工，因為我與你們同在。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5 這是照著你們出埃及時我與你們立約的話。我的靈仍要住在你們中間，你們不必懼怕。6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過些時候，我必再一次震動天地、滄海與乾地。7 我必震動萬國，萬國的珍寶都必運來，我就使這殿充滿榮耀。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8 銀子是我的，金子也是我的。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9 這後來的殿的榮耀必大過先前的榮耀。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在這地方我必賜平安。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

哈該的第一個信息呼喚百姓反思他們的生活光景、省察自己的行為，並且用行動來回應神。因著神在領袖和百姓心中動工，他們終





於重拾 16 年前尚未完工的聖殿重建計劃。第二章的 1-9 節是神藉先知哈該向百姓說的第三句話。在這九節經文中，「耶和華的話」、「耶和華說」、「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出現四次，可分為三段看神給百姓的三個教導。

第一個教導：回顧 (1-3 節)。哈該很用心將一些日子記錄下來，他想讀者了解甚麼？有聖經學者指出，猶太人在被擄前，一年的開始是從秋天計算；被擄後，使用巴比倫的曆法，新年是從春天開始。神在主前 520 年 10 月 17 日那天，藉著先知哈該呼喚百姓回顧。為甚麼是這天呢？在這天要回顧甚麼？透過聖經學者研究的結果，主前 520 年 10 月 17 日那天正是「住棚節」的第七天。按摩西的律法，「住棚節」要守七天 (利廿三 33-43；申十六 13-15)。主前 440 年，正好在「住棚節」的第七天，所羅門王完成聖殿的建造，並舉行了獻殿的儀式 (王上六 38；八 2)。

這一天太特別了，在第 3 節神說：「你們中間存留的，有誰見過這殿從前的榮耀呢？現在你們看著如何？豈不在眼中看如無有麼？」現在神呼喚百姓作回顧、作比較，難道是要使他們失望嗎？不是，乃是神激勵他們要立定志向來完成重建聖殿的工程。

第二個教導：神的同在 (4-5 節)。在 4-5 節中，神說了「當剛強」三次。首先，耶和華對當時的兩位領袖——就是省長所羅巴伯和大



祭司約書亞——說「當剛強」，也對百姓說「當剛強」。雖然當時猶太人的敵人上訴波斯王來阻止猶太人的重建工作（拉四章），工程因而停下來，且一停就 16 年之久，但神透過先知哈該提醒百姓，神是「與你們同在」的。當神說「與你同在」時，是表明神憐憫的保證，在人生不同的處境中，神與人同在，指引人當走之路。在此，神以昔日以色列人離開埃及的經歷，指出兩件寶貴的事實：神與人所立的約（參創十五 13-16）及神的靈在運行（參出十四 19-25）。

第三個教導：展望將來（6-9 節），那是將來那榮耀的聖殿。神要百姓一起來往前看，看神如何幫助他們：不應只看到現在那些不可能和他們的限制。向前看，看那你們不能想像的，就是那榮美的殿宇。先知提出了三點，是有關這榮美的殿宇：第一、神將會「震動天地、滄海、與旱地」（6 節），當神「震動萬國」後，萬國的珍寶必將運來。第二、神兩次說將會榮耀祂的殿（7、9 節）。第三、「在這地方我必賜平安。」（9 節）。

**思想：**

**1) 神昔日給歸回的猶太人三句話：當剛強、神與你們同在、神的靈住在你們中間。試默想這些話，對你現在的處境，有何幫助與安慰？**



**2) 任何重建的工程都不容易，為你自己的生命工程和你教會的屬靈建造禱告，求神賜予恩典和平安。**



3

五月三日

活出聖潔

經文：哈該書二 10-19

**10** 大流士王第二年九月二十四日，耶和華的話臨到哈該先知，說：**11**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你要向祭司請教律法，說：**12** 『看哪，若有人用衣服的邊兜聖肉，這衣服的邊接觸了餅，或湯，或酒，或油，或別的食物，這些是否成為聖呢？』」祭司回答說：「不。」**13** 哈該又說：「若有人因摸屍體染了不潔淨，然後接觸任何東西，這東西就變為不潔淨嗎？」祭司回答說：「必不潔淨。」**14** 於是哈該說：「耶和華說，在我面前這民如此，這國也是如此；他們手裏的各樣工作都是如此；他們在那裏所獻的都不潔淨。」**15** 「現在，你們心裏要想一想，從今日起，耶和華的殿還沒有一塊石頭放在石頭上的情況。**16** 那時你們怎麼了？有人來到二十斗的穀堆那裏，卻只得了十斗；有人來到酒池那裏要取五十桶，卻只得了二十桶。**17** 我以焚風、霉爛、冰雹攻擊你們，和你們手上的各樣工作，你們仍不歸向我。這是耶和華說的。**18** 你們心裏要想一



**想，從今日起，就是從這九月二十四日起，從立耶和華殿根基的日子起，你們心裏想一想：19 倉裏還有穀種嗎？葡萄樹、無花果樹、石榴樹、橄欖樹雖沒有結果子，從今日起，我必賜福。」**

自從哈該宣講第二個信息後，兩個月過去了，重建工程也進行了三個月。就在這時候，哈該宣講第三個信息。這是神指示先知去請教祭司一個律法的問題，那是有關禮儀潔淨的問題。相信這次「先知·祭司」交流會，一定吸引民眾的好奇。這也是準備聽眾領受神訓誨的時機。若是教學相長的話，祭司和民眾應該可以在這律法和神學議題上有所獲益。

哈該先知在 12 和 13 節問了兩個有關禮儀潔淨的問題，並且得到祭司的回答。第一個問題，問：「若有人用衣襟兜聖肉，觸著餅、或湯、或酒、或油、或是任何食物，這些食物便算為聖麼？」祭司回答說：「不算為聖。」(呂振中譯本)。第二個問題，問：「若



有因死人而不潔淨的觸著這些東西的任何一件，這東西算為不潔淨麼？」祭司回答說：「該算為不潔淨。」(呂振中譯本)。

第二個問題是清楚的，凡接觸到不潔之物，那人或那物件就算為不潔，因為在利未記五章 2-3 節早已指出：「若有人摸了任何不潔之物...他雖不察覺，也是不潔淨，就有罪了。或是他摸了人的不潔之物，就是任何使人成為不潔的不潔之物，他雖不察覺，但一知道，就有罪了」。相信這問題是所有猶太人都知道的。

可是第一個問題對百姓來說就是新發現。不潔淨是可以感染，而聖潔卻是不能傳遞的。接觸到不潔之物，便會成為不潔；相反，接觸到聖潔之物，「不算為聖」。於是哈該在第 14 節說：「耶和華說，在我面前這民如此，這國也是如此；他們手裏的各樣工作都是如此；他們在那裏所獻的都不潔淨」。他們以為由祭司接觸的祭品，再獻給神，就變成聖潔，就蒙悅納。原來聖潔是不能傳遞的！哈該打破民眾的錯誤認知，以為自己的事奉和獻祭既然和祭司以及



神的聖殿「接觸」過，就已得潔淨，蒙神悅納。先知在此要糾正百姓錯誤的想法和神學。

至此，哈該第 4 次教導聽眾要「回想」（「想一想」，和修本）過去或者評估現況（一 5，7；二 15、18），二章 18 節更講了兩次「追想」（和合本）。先知讓百姓回想他們列祖在出埃及時（二 5），以及他們在聖殿重建工程開始之前的廿年（二 15）的事情。

先知以「從今日起，我必賜福」作為第三個信息的結束。縱使百姓仍「不潔淨」、「仍不歸向我」，但願神的子民能領受上帝所應許的賜福。

**思想：**

**1) 在利十一 44 記著說：「我是耶和華 - 你們的神。你們要使自己分別為聖，要成為聖，因為我是神聖的」。這裏提醒信徒聖潔不是**



**消極和被動地感染，而是積極地從世俗中分別為聖。你會採取甚麼行動來追求聖潔呢？**

**2) 試反思你的服侍，是否合神的心意？求神賜福你的事奉，並悅納你向主所獻的一切！**





4

五月四日

盼望的等待

經文：哈該書二 20-23

**20** 這月二十四日，耶和華的話再次臨到哈該，說：**21** 「你要告訴猶大省長所羅巴伯說，我必震動天地，**22** 傾覆列國的寶座，除滅列邦列國的勢力，並傾覆戰車和坐在其上的。馬和騎兵都必跌倒，各人被弟兄的刀所殺。**23** 萬軍之耶和華說：撒拉鐵的兒子我僕人所羅巴伯啊，這是耶和華說的，到那日，我必以你為印，因我揀選了你。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

因著耶和華第二次有話臨到哈該，於是先知在同一日傳講第二篇信息。這信息是針對所羅巴伯而宣講，神有兩個重要議題，要使所羅巴伯和百姓知道，就是上帝要做大事。

在短短的兩章記載，只有 38 節經文中，所羅巴伯的名字出現在哈該書共 7 次之多。所羅巴伯是撒拉鐵的兒子，任職為猶大省長（一 1、14；二 2、21），是第一批帶領猶太人回歸耶路撒冷的領袖（拉二 2），但究竟他是誰呢？原來所羅巴伯是猶大王約雅敬的曾孫，而約雅敬在巴比倫圍困下，在主前 596 年被擄到巴比倫。換言之，所羅巴伯是在巴比倫出生及長大。先知哈該高度看重所羅巴



伯，而他是大衛的後裔，承接王室的血統。他的出現只是偶然，還是上帝要在大衛的族譜中做大事？

可是，大衛家曾犯了大罪，激怒了神。因著猶大的罪孽，神藉耶利米向猶大家宣判：「耶和華說：『約雅敬的兒子猶大王哥尼雅 [又名「約雅斤」]，雖是我右手上有帶印的戒指，我憑我的永生起誓，我必將你從其上摘下來』」(耶廿二 24)。這表示王權從大衛家移除了。既然王權已被奪去，還有捲土重來的機會嗎？

在結束第三個信息時，哈該這樣說：「從今日起，我必賜福」。神有甚麼福份要賜給他們呢？於是，神急不及待地再傳遞兩個重要及關鍵的信息給大衛的子孫所羅巴伯。第一個信息是在 21-22 節，就是解除他們的迫害。神用了三個強烈的字眼：「震動」、「傾覆」，以及「除滅」來形容他們將會脫離壓迫。雖然上下文並沒有說明「列國」是指誰，而波斯帝國仍會持續掌權多兩百年，但信息清楚讓百姓得到安慰和盼望。

另一個信息是在最後的一節，神「揀選」了所羅巴伯，並以他為「印」。「印」在聖經中是王權的象徵。因此，神以所羅巴伯為印，是宣告扭轉了神對大衛家的咒詛，並重新確立大衛的應許 (參撒下七 4-17；耶卅三 17)。這是神承諾的宣告，也就是祂早已藉先知所應許的：「我的僕人大衛要作他們的王；他們全體必歸一個牧



人。他們必順從我的典章，謹守遵行我的律例。他們要住在我賜給我僕人雅各的地上，就是你們列祖所住之地。他們和他們的子孫，並子孫的子孫，都永遠住在那裏」(結卅七 24-25)。

這些信息對回歸的猶太人來說是信心得到堅固，期盼上帝給大衛家的應許可以落實。到新約記載耶穌的家譜時，就指出所羅巴伯是耶穌基督的祖先 (太一 12；路三 27)。

**思想：**

- 1) 對當時回歸的猶太人來說，在他們有生之年，並未看到信息四的成就。但新約信徒在救恩歷史長廊中，知道神成就祂的應許，這給你甚麼啟發呢？**
- 2) 上帝是信實的主，這是你的認信嗎？這樣的認信，為你的生活帶來甚麼意義？**



5

五月五日

撒迦利亞的呼喚

經文：撒迦利亞書一 1-6

**1** 大流士王第二年八月，耶和華的話臨到易多的孫子，比利家的兒子撒迦利亞先知，說：**2** 「耶和華曾向你們祖先大發烈怒。**3** 你要對以色列人說，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你們要轉向我，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我就轉向你們，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4** 不要效法你們的祖先。從前的先知呼叫他們說：『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當回轉離開你們的惡道惡行。』他們卻不聽，也不順從我。這是耶和華說的。**5** 你們的祖先在哪裏呢？那些先知能永遠存活嗎？**6** 然而我的言語和律例，就是我所吩咐我僕人眾先知的，豈不臨到你們的祖先嗎？他們就回轉，說：萬軍之耶和華定意按我們的所作所為對待我們，他也已經照樣行了。」

撒迦利亞書具體地提及這是波斯王大流士（大利烏）一世統治期間的日子（一 1；一 7；七 1）。這清楚指出本書是在波斯大流士作王時寫成的，就是在主前 520 至 518 年之間。先知哈該在主前 520 年曾向耶路撒冷傳講重建聖殿信息（該一 1），可想而知哈該是與撒迦利亞同期作先知。兩位先知的信息，主要是喚起猶太人要恢復重建聖殿。然而撒迦利亞書的焦點，特別放在以色列百姓靈命的復興和彌賽亞的來臨，以及彌賽亞的國度上。撒迦利亞書是記載有關主前



520 年猶太人回歸的事蹟。本書共有十四章，其主要信息包括八個異象以及兩個預言。

撒迦利亞書一開始，就開宗明義，指出三個重要資料。第一、這是波斯王大流士（公元前 522-486 年）執政期間成書的。第二、強調「耶和華的話臨到」。這術語在舊約神諭中，通常用來指出先知所得之啟示是來自上帝。第三、本書的作者是先知撒迦利亞。撒迦利亞這名字在舊約很普遍，有很多人取這個名字。在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作者也曾提到撒迦利亞先知的事工（拉五 1；六 14；尼十二 16）。撒迦利亞書的作者為辨明其身份，說明了自己家譜：「易多的孫子，比利家的兒子撒迦利亞先知」（一 1）。撒迦利亞是隨著祖父易多從巴比倫返回耶路撒冷，並繼承其祖父祭司的職分（參尼十二 4、16）。換言之，撒迦利亞是身兼祭司和先知的身份。

在一章 1-6 節中，「耶和華」及「萬軍之耶和華」這個對神的稱呼出現了 8 次之多。第 3 節指出撒迦利亞奉耶和華的名，呼籲回歸的百姓要「轉向」神。「轉向」和「回轉」原文是同一個字，共出現了 4 次。這是撒迦利亞刻意作出的一種強烈的對比：「你們的列祖」沒有回轉，而「你們」要轉向神。

撒迦利亞先知語重心長提醒百姓不要重蹈他們列祖的覆轍，因耶和華曾向他們的「祖先大發烈怒」（2 節），因此，「不要效法你們



的祖先」(4 節)。其實，神一直差派眾先知到他們的祖先那裏，呼喚百姓悔改 (參耶四 1-2)，離開他們的惡道 (way) 和惡行 (practice)，就是「壞行徑」和「壞作為」(呂振中譯本)，只是他們不聽 (listen)，也不順從 (pay attention) (4 節)，結果是落入亡國和被擄的光景。

先知在第 5 節用了帶有諷刺的兩個修辭反問句：「你們的祖先在哪裏呢？那些先知能永遠存活嗎？」第一個問題是他們列祖所去的地方，而第二個問題是先知所傳遞的信息時限。撒迦利亞提醒聽眾，神的話是可靠和真實的，因耶和華差派的先知所預言的事已發生了，成就神所「定意」的 (6 節)。

### **思想：**

**1) 昔日神應許以色列百姓：「你們要轉向我...我就轉向你們」(3 節)，這應許同樣也能應用在今天的信徒身上。這表明了神的慈愛與恩典，祂願意與祂的兒女建立雙方互動的關係。試反思你的生命，是否有地方需要轉離並歸向神？你有甚麼行動回轉到慈愛的天父懷抱嗎？**



**2) 雖然先知不能永遠存活，但他們所傳遞上帝的話語卻是永恆的。對於神的「言語和律例」(6 節)，你是聽了就忘，還是反覆思想和應用遵行？**



6

五月六日

異象一：四騎士

經文：撒迦利亞書一 7-17

7 大流士第二年十一月，就是細罷特月二十四日，耶和華的話臨到易多的孫子，比利家的兒子撒迦利亞先知，說：8 「我夜間觀看，看哪，有一人騎著紅馬，站在窪地的番石榴樹中間。在他身後有紅色、褐色和白色的馬。」9 我說：「主啊，這是甚麼意思？」與我說話的天使說：「我要指示你這是甚麼意思。」10 那站在番石榴樹中間的人回答說：「這是奉耶和華差遣，在遍地巡邏的。」11 他們對站在番石榴樹中間耶和華的使者說：「我們在遍地巡邏，看哪，全地都安息平靜。」12 於是，耶和華的使者說：「萬軍之耶和華啊，你惱恨耶路撒冷和猶大的城鎮已經七十年了，你不施憐憫要到幾時呢？」13 耶和華就用美善的話和安慰的話回答那與我說話的天使。14 與我說話的天使對我說：「你要宣告，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我為耶路撒冷而妒忌，為錫安大大妒忌。15 我非常惱怒那享





**安逸的列國，因我從前稍微惱怒，他們就越發加害。16 所以耶和華如此說：現在我回到耶路撒冷，仍要施憐憫，我的殿要重建在其中，準繩必拉在耶路撒冷之上。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17 你要再宣告，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我的城鎮要再度繁榮發達。耶和華必再安慰錫安，揀選耶路撒冷。」**

從第一章 7 節至第六章 15 節，撒迦利亞先知領受上帝給他的異象信息。他一共看見八個異象，全是在夜間觀看到的。當先知看見異象後，他的基本任務是了解異象，以及傳講異象。撒迦利亞先知以一個基本模式記載所看見的異象，共有四部份，就是異象的出現、先知發問問題、使者解釋，以及上帝作出宣告。

第一個異象共有 11 節，可分兩部份來了解。第一段是神、使者和先知的對話 (一 7-13)。在這個異象的場景中，共有五類參與者。他們是先知撒迦利亞、天使、騎士 (3 位)、耶和華使者和耶和華。當撒迦利亞看見四位騎士時，他不明白有何意思，他向那傳遞信息的



使者查問：「我看到這裏有四位騎士，這些是甚麼？」於是，天使回答說：「我會指示你這些是甚麼」。原來，當中三位騎士蒙耶和華所差遣在遍地巡邏 (10 節)，當他們了解地上的狀況後，就回覆站在石榴樹中間的耶和華使者：「我們已經在遍地巡邏；看見全地都安定，一片平靜」(11 節，呂振中譯本)。當他聽到「全地都安定，一片平靜」(the whole world at rest and in peace) 時，耶和華的使者好像跳起來，就問神說：「萬軍之耶和華啊！你不憐憫耶路撒冷和猶大的城鎮，要到幾時呢？這七十年來，你一直惱怒它們」(12 節)。原來第一個異象帶出了一個當時先知撒迦利亞和神的子民非常關心的問題，就是神對耶路撒冷和猶大惱恨的時間，應該已滿了(七十年)，但所見的情況好像一點改變都沒有 (參耶廿五 11-12；廿九 10)。

猶大國在 586 年敗亡，至撒迦利亞時代已 520 年，但「全地都安定，一片平靜」(一 12)，看不出神有甚麼具體的行動來實現祂的應許。難道神忘記了祂的應許？祂不施憐憫要到幾時呢？這是耶和華



使者為先知和百姓問的問題。面對這些疑問，神就用滿有恩慈和安慰的話回答那與他說話的天使。

第二段是描述神在他們中間的作為 (14-17 節)，神回答天使和撒迦利亞所關切的問題。神的作為將要顯露出來。祂指示先知：「你要宣告說」，共有三方面的宣告。第一、神不但沒有忘記，更是心中火熱的：「我為耶路撒冷、為錫安，心裏極其火熱。」 (14 節，和合本)；第二、祂將施行懲罰：作惡、殘暴的巴比倫，與並不知悔改的列國，神會「向那些安逸的列國大大惱怒」(新譯本) (15 節)；以及第三、神顯示了祂的心意：祂現在就回耶路撒冷，仍施憐憫，重建這被揀選的城市，並且把聖殿重建在其中 (16-17 節)。

先知明白了這個異象之後，他宣告神的殿必要重建在其中，並且重建耶路撒冷地，將準繩拉起來。這是重建的最初步驟，先作量度，才可建築。神更應許祂的城鎮必再昌盛繁榮，耶和華必再憐憫錫安，必再揀選耶路撒冷。



**思想：**

1) 先知最初看到異象時，也不明白其意思，甚或像使者一樣不了解神的作為。但先知卻採用了聆聽、發問、理解三個重要的步驟，便能察驗神的作為。你現在是否對神一些作為感到困惑不解？嘗試用聆聽、發問和理解來尋求祂的心意？

2) 重建聖城的任務，不是一朝一夕可以達成的。撒迦利亞時代之後，要再過半世紀，由尼希米率領百姓回歸國土，他細心考察並作出精心規劃，耶路撒冷城牆才慢慢重建起來。對於屬靈生命的工程，更是不能揠苗助長。你是否求成心切，忽略了靈命是要按部就班、循序漸進的慢慢成長？你會如何耐心經營你的靈命？



五月七日

異象二：四隻角與四個匠人

經文：撒迦利亞書一 18-21

**18 我舉目觀看，看哪，有四隻角。19 我問那與我說話的天使：「這是甚麼意思？」他對我說：「這是擊散猶大、以色列和耶路撒冷的角。」20 耶和華又把四個匠人指給我看。21 我問：「這些人來做甚麼呢？」他說：「那是擊散猶大的角，使人不敢抬頭；但這些匠人前來威嚇他們，打掉列國的角，因為他們舉起角來擊散猶大地。」**

昨天的異象一提到有四騎士，今天要思想的異象二，先知卻看見四隻角與四個匠人。究竟這兩個異象有沒有關聯呢？會否第一和第二個異象是分為兩幕來了解？究竟先知看到甚麼？神要先知傳甚麼信息給當時的百姓呢？

第二個異象開始時，在 18 節特別描述先知的神情：「我舉目觀看」。「我舉目觀看」這詞在八個異象中，重複了多次：二 1；五



1；六 1。這用語是強調先知正「全神貫注地思考剛才所聽到和所看見的一切」。先知看見、發問問題、天使回答，然後先知在思考。正當先知聚精會神、專心致志地思考天使解說第一個異象時，另一異象卻在他面前出現，引起了他的注意。那就是當撒迦利亞在思考「四騎士」的異象時，又出現了第二個「四角」的異象。

「四」這個數字，到底是按字面來解釋，或是象徵性的用字？角又是指甚麼呢？對「角」的解釋，學者推估有三種可能性：第一、指南針所指的四個方向；第二、動物的角，通常只有兩隻角；第三、頭盔的角，如中古時，維京人打仗時用的頭盔。在聖經中，通常「角」指甚麼呢？在聖經世界裏，「角」象徵力量與權柄，可代表個人或國家（參撒上一 1；撒上一 10；耶四十八 25）。對於四角異象中的「角」，或許先知曉得其意義和解釋，但他還是請教了天使，問：「這些是甚麼？」天使回覆撒迦利亞說：「這是擊散猶大、以色列和耶路撒冷的角」。原來這四角是代表著權力、勢力，而這些勢力將猶大、以色列和耶路撒冷趕散。這些勢力不單趕散猶大，



更是打敗以色列，拆毀了耶路撒冷，並且擄掠他們的百姓到巴比倫。

先知可能是一位很專注的人，當他集中注意力看四角時，卻沒有發覺第二幕的存在，就是有四匠人的異象同時出現。第 20 節指出，是「耶和華又使我 (show) 看見四個匠人」(新譯本)。原來是耶和華將這異象指給先知看，他才發現有四匠人的出現。這促使先知又再次問天使：「這些人做甚麼呢？」

「匠人」泛指任何種類的工匠，他們是熟練的技工，即精於木工、石刻或鑄金屬的人，如泥水匠、木匠、鐵匠。一般來說，匠人是技工，那麼，這四位匠人將如何對待四角呢？那些角是代表勢力，更是破壞上帝子民的角，現在匠人正預備執行毀滅角的任務。原來，第二個異象是神計劃要剷除列國的勢力。先知清楚聽到天使的解答：「列國就是曾經舉起他們的角攻擊猶大地，把猶大地的人趕散的」(新譯本) (21 節)，他們毀壞了耶路撒冷並擄走猶大人。



若將第一和第二個異象放在一起來看時，先知看到上帝的兩個行動：第一、曾作惡、毀滅他國的勢力，神將會施行審判；第二、神會重建祂的子民。因此從上帝所行的順序來看，這暗示了耶路撒冷的復興必在這些侵略國被推翻之後。匠人會做的，不單是要驚嚇列國，更是要擊敗他們，來報應他們侵略別國的國土。

現在我們可以總結這兩個異象的信息，神讓百姓明白復興步驟：第一、神子民回到耶路撒冷；第二、神將重建聖殿：再過幾年就完工；第三、神使耶路撒冷再次昌盛繁榮：再等 80 年，到尼希米帶領百姓第三期回歸，才逐漸成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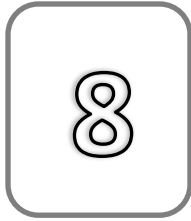
神知道祂百姓的需要，百姓要做的，是等待神作為的彰顯。等候是需要有耐心的力量，才能堅持下去。神藉第二個異象給予祂子民安慰和盼望，等候神。





**思想：**

- 1) 先知先後看到兩個異象，當他太專注異象某一部份時，卻對整個異象失去焦點。這對你了解個人處境有甚麼提醒呢？
  
- 2) 對回歸的猶太人來說，他們滿懷熱誠歸回他們祖宗的迦南地，回到耶路撒冷，見到地是荒涼、沒有城牆、沒有領袖、生活艱難，內心充滿無助感！他們要學習等候神復興的步驟。在學習等候的功課上，今天的信息給你甚麼啟發呢？



五月八日

異象三：手拿準繩的人

經文：撒迦利亞書二 1-5

**1 我舉目觀看，看哪，有一人手拿丈量的繩。2 我問：「你到哪裏去？」他對我說：「要去丈量耶路撒冷，看有多寬多長。」3 看哪，與我說話的天使出去，另有一位天使迎著他來，4 對他說：「你跑去告訴這個年輕人說，耶路撒冷必有人居住，如同無城牆的鄉村，因為其中的人和牲畜很多。5 耶和華說：『我要作耶路撒冷四圍火的城牆，並要作城中的榮耀。』」**

撒迦利亞看見的第三個異象與頭兩個有幾處不一樣的地方。異象三的焦點，從異象一的全地，到異象二的列國，轉而聚焦在耶路撒冷。此外，先知的角色也發生少許的改變，從請教天使有關異象的意思，轉而詢問使者的行動；從觀察者變為參與者。在異象二，撒迦利亞已按所領受的吩咐作出宣告：「你要宣告說：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我為耶路撒冷、為錫安，心裏極其火熱』」（一 14，和合本）。另外一些譯本有如此的翻譯：「我深深地愛惜耶路撒冷——我的聖城」（現中），祂將如何表明對耶路撒冷的「妒愛」（呂振中譯本）呢？上帝在異象三具體地說明祂的心意和行動。



撒迦利亞看到的第三個異象是「有一人手拿丈量的繩」，這次先知不是問使者這異象是甚麼意思，乃是直接問那手持「準繩」(現中)的使者去哪裏。「準繩」是用來衡量的，而這位使者就「要去丈量耶路撒冷，看有多寬多長」。相信撒迦利亞心中是明白，量度耶路撒冷是為了重建而作的準備和安排。可是，這異象會否跟阿摩司先知看到「鉛垂線」(摩七 7-8, “plumb line,” NIV) 異象的意思相近？但對被擄的猶太人來說，「準繩」更讓他們想起以西結先知所見的異象，那就是「手拿麻繩和丈量」(結四十 3)，用來量度未來的聖殿。

正當撒迦利亞看著手持丈量的繩之使者出去時，卻有另一位天使迎著那手持丈量的天使來，叫他將一個極興奮的信息轉告給撒迦利亞：「你跑去告訴這個年輕人說，耶路撒冷必有人居住，如同無城牆的鄉村，因為其中的人和牲畜很多」(4 節)。當然，沒有城牆，就是沒有邊界，就不需要量度了。當撒迦利亞聽到這個信息，他有何想法呢？主前 520 年，就是撒迦利亞回歸接近廿年之後，耶路撒冷仍然冷清，百姓不願住在這一片荒涼的鄉村裏。城牆可以是一種保護，沒有城牆表示無法得到保障。這個信息怎能稱為興奮的信息呢？

使者的信息還有第二部份，耶和華親自宣告，說：「我要作耶路撒冷四圍火的城牆，並要作城中的榮耀」(5 節)。的確，耶路撒冷



的城牆要等 80 年後，到公元 445 年，才由尼希米動手重建城牆和城門 (參尼 2-6 章)。耶和華神應許撒迦利亞，耶路撒冷不需要等待建成城牆後，才得到保護，神自己就是祂子民的保障，更以「火牆」來描述神的護佑。「火牆」使百姓聯想起昔日，他們的列祖在離開埃及到西乃山時，看見上帝的榮耀 (出廿四 17)，以及在曠野的時期，上帝以火柱為他們的保護和引領 (民十四 22)。此外，耶路撒冷將會不單只得蒙保守，更有神的臨在而充滿榮耀。

**思想：**

**1) 若神的使者量度你的教會，你是否看見神的火牆和神的榮耀嗎？感謝神的保守與看顧！你如何在教會忠於所託，不負所望，榮耀歸給神？**

**2) 被擄回歸的猶太人等待耶路撒冷的重建，同樣地，新約的信徒等候新天新地的新耶路撒冷的來臨。使徒約翰看到的異象是「天使拿著金的蘆葦當尺，要量那城、城門和城牆」，這城有「神的榮耀光照」(啟廿一 15、23)，你嚮往嗎？為神賜下永恆的應許，向祂獻上感恩！**



9

五月九日

呼喚被擄之人回歸

經文：撒迦利亞書二 6-13

6 耶和華說：「來，來！你們要從北方之地逃回；因我曾把你們分散到天的四方。這是耶和華說的。」7 來！住巴比倫的錫安百姓啊，逃吧！8 萬軍之耶和華在顯出榮耀之後，差遣我到擄掠你們的列國那裏，祂如此說：「碰你們的就是碰他自己眼中的瞳人。9 看哪，我要揮手攻擊他們，他們就必作自己奴僕的擄物。」你們就知道萬軍之耶和華差遣了我。10 耶和華說：「錫安哪，應當歡樂歌唱，因為，看哪，我要來，要住在你中間。11 在那日，必有許多國家歸附耶和華，作我的子民。我要住在你中間。」你就知道萬軍之耶和華差遣我到你那裏去。12 耶和華必收回猶大，作為祂聖地的產業，祂必再度揀選耶路撒冷。13 凡血肉之軀都當在耶和華面前靜默無聲，因為祂從祂的聖所奮起了。」

**昨天異象三的信息，神說要住在耶路撒冷 (5 節)，而第 6 節至 13 節，則是上帝所發出的「神諭」(6 節，呂振中譯本)。異象三是神要在聖城耶路撒冷的作為，而這神諭是上帝對被擄的猶太人 (二 6-9) 和錫安城 (二 10-12) 發出呼聲。**



神諭的第一部份，上帝用了命令語句式來吩咐被擄的猶太人要「逃」(6 節)，逃離巴比倫這片神要審判之地，並呼喚他們返回錫安城。可是，不是所有被擄和分散在巴比倫的猶太人，都願意回歸到耶路撒冷。幾十年過去，一些人已年紀老邁；一些人已落地生根；一些人或許對回到荒蕪之地沒有信心。也許他們早已接受成為奴隸、成為二等公民的事實，為何要連根拔起，千里迢迢回到記憶模糊的地土呢？

撒迦利亞先知將神諭告訴百姓，讓他們知道回歸是復興的一個重要行動。神命令猶太人回歸，是表示上帝一方面願意再次接納他們，而另一方面是要對殘害猶大和耶路撒冷的國進行審判和懲罰。曾經對猶大擄掠過、看猶太人如擄物的巴比倫，他們竟動手傷害神眼中的瞳人，故此，他們得到報應，先知這樣說明：「凡觸害著你們的就是觸害著永恆主眼中的瞳人」(8 節，呂振中)。施暴者，將受到神公義的懲罰，他們如何觸害神的子民，他們也同樣受到相同的責罰。神諭的第一點指出神是公義的主宰。

神諭的第一點是：「耶和華說：『逃回』」(6 節)，而第二點卻是興奮的：「耶和華說：『錫安哪，應當歡樂歌唱』」(10 節)。先知現在呼籲百姓要「歡樂」和「歌唱」(“shout and be glad,” NIV)，因為神兩次說，「要住在你們中間」(10 和 11 節)，並且祂會「收回猶大」和「再度揀選耶路撒冷」(12 節)。雖然猶太人曾是被擄、為



奴的，但現在他們的身份從個人以至家園都起了變化，他們成為神的子民，而且他們的居所成為聖地。因著神的臨在，聖潔之主居住在他們當中，他們重獲聖民的身份。神諭的第二點是：神是一位超越的聖者。

第13節的稱謂改了第一人稱，流露出先知對異象三和神諭的感受和反應。撒迦利亞三次宣稱是上帝「差遣我」(8、9、11節)到百姓那裏去，這是尊貴的身份。他呼籲人在聖所在耶和華面前，應靜默無聲，來表達對聖潔之主的敬畏。

思想：

- 1) 聖潔在這段神諭中充分表達出來：屬神的人，是聖民；有主同在的地方，成為聖地；敬拜上帝的地方，是神的聖所。你曾感受到聖潔是這麼接近嗎？這給你有何啟發呢？
- 2) 信徒是上帝眼中的瞳人，蒙祂保守和臨在我們的生命中。這樣寶貴的應許，會否增加你對神的信靠呢？你曾經有蒙神保守和臨在生命的經歷嗎？



10

五月十日

大祭司蒙潔淨

經文：撒迦利亞書三 1-10

1 天使指給我看：約書亞大祭司站在耶和華的使者面前，撒但站在約書亞的右邊控告他。2 耶和華向撒但說：「撒但哪，耶和華責備你！揀選耶路撒冷的耶和華責備你！這不是從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嗎？」3 約書亞穿著污穢的衣服，站在那使者面前。4 使者吩咐那些侍立在他面前的說：「脫去他污穢的衣服。」又對約書亞說：「你看，我使你的罪孽離開你，要給你穿上華美的衣服。」5 我說：「要將潔淨的冠冕戴在他頭上。」他們就把潔淨的冠冕戴在他頭上，給他穿上華美的衣服，耶和華的使者在旁邊站立。6 耶和華的使者告誡約書亞說，7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你若遵行我的道，謹守我的命令，就可以管理我的家，看守我的院宇；我也要使你在這些侍立的人中間來往。8 約書亞大祭司啊，你和坐在你面前的同伴都當聽，因為他們是作預兆的：看哪，我必使我僕人大衛的苗裔長出。9 看哪，這是在約書亞面前所立的石頭，這一塊石頭上有





**七眼。看哪，我要親自雕刻這石頭，並在一日之間除掉這地的罪孽。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10 在那日，你們各人要請鄰舍坐在葡萄樹和無花果樹下。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

撒迦利亞書的第三個 (三 1-10) 和第四個異象 (四 1-14) 與頭兩個很不同，因為第三和第四兩個異象是關乎當時兩位重要人物，分別是宗教領袖、大祭司約書亞，和省長所羅巴伯。他們在重建聖殿上扮演重要的角色 (參拉五 1-2)。此外，第四個異象的場景與頭三個完全不同。第一至第三個異象是發生在地上，可是，第四個是在天庭。

在撒迦利亞所看到的第四個異象中，經文指出大祭司約書亞有三個經歷，作者用了三個敘述來說明他的體驗。第一幕：大祭司約書亞被撒但控告 (三 1-2)，情景卻似法庭般，有控辯雙方在陳詞，而被告人卻是有著尊貴身份的大祭司約書亞。約書亞站在被告席上，控方律師為撒但，坐在觀看席的有耶和華的使者、眾使者和約書亞的



眾同伴，而耶和華竟集主審官和辯護律師於一身。上帝兩次斥責撒但，但這位控告者，並清楚指出，祂要在所揀選的耶路撒冷 (參一 17；二 12；三 2) 再次復興祂的子民，而聖殿和祭司將要扮演重要的角色。上帝要撒但知道：「這不是從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嗎？」(2 節，另參摩四 11)。雖然約書亞正在被懲罰，但滿有憐憫的神縱然在審判中，仍會施行恩典，向祂的子民伸出援手，讓他們有改過的機會。

第二幕：約書亞污穢衣服的處理 (三 3-5)。耶和華現今在約書亞身上進行改造及更新工程。在異象中，撒迦利亞看到約書亞身穿著污穢的衣服，站在使者的面前。第 4 節指出，上帝對約書亞做了兩件事：第一、約書亞骯髒的衣服被脫去，再穿上華美的禮服。這外在的脫去行動，反映內在的潔淨；第二、上帝除去了約書亞的罪孽。神這個舉動，不單只做在大祭司身上，同樣施行在百姓和整個群體中。上帝在祂的子民中進行潔淨行動，讓他們重新有聖潔的身份。對約書亞來說，神再次給予他尊貴的任務，可以再次履行大祭司的



職責。約書亞不單穿上華美的衣服，他更戴上冠冕。「戴上冠冕」代表著按立，再次委任他神性祭司的職份，以及為百姓代求的中保角色。

第三幕：約書亞接受勸誡 (三 6-10)。首先，約書亞身上的污穢衣服得以脫下，並穿上華美的禮服，表示他經歷赦免之恩。然後，約書亞戴上冠冕，他再次獲得任命，得以事奉聖潔的主，他領受委任之榮，這全是上帝白白的恩典。至於他能否繼續承擔此神性任務，則是有條件的。第 7 節指出，當約書亞滿足了兩個條件，他就可領受三種福份：「萬軍之耶和華這樣說：『你若遵行我的道，謹守我的命令，就可以管理我的家，看守我的院宇；我也要使你在這些侍立的人中間來往』。上帝告誡他該留意活出聖潔、敬畏上帝的的生活，並且在職份上忠心。當約書亞做到這些要求，就可享受三種應許的福氣：「管理上帝的家」指耶路撒冷、「看守上帝的院宇」指聖殿，以及「在這些侍立的人中間來往」指在神面前。



**思想：**

**這異象給百姓一個重要信息：雖然約書亞過去或/及至當下是污穢的，但他仍有改過的機會，因為上帝已經主動除去他的污穢。對約書亞能否擁有的特權與大祭司的地位，取決於他是否順服神 (6-7 節)。你是否願意放手遠離污穢，讓上帝在你生命中進行更新的潔淨工程呢？你如何預備自己接受這更新？**



11

五月十一日

異象五：金燈臺和橄欖樹

經文：撒迦利亞書四 1-14

1 那與我說話的天使又來叫醒我，好像人睡覺時被喚醒一樣。他問我：「你看見甚麼？」我說：「我看見了，看哪，有一個純金的燈臺，頂上有燈座，其上有七盞燈，每盞燈的上頭有七根管子；3 旁邊有兩棵橄欖樹，一棵在燈座的右邊，一棵在燈座的左邊。」4 我問與我說話的天使說：「主啊，這是甚麼意思？」5 與我說話的天使回答，對我說：「你不知道這是甚麼意思嗎？」我說：「主啊，我不知道。」6 他回答我說：「這是耶和華指示所羅巴伯的話。萬軍之耶和華說：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7 大山哪，你算甚麼呢？在所羅巴伯面前，你必夷為平地。他安放頂上的那塊石頭，人就歡呼：『願恩惠、恩惠歸與這殿！』」8 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9 「所羅巴伯的手立了這殿的根基，他的手也必完成這工，你就知道萬軍之耶和華差遣我到你們這裏。10 誰藐視這日的事為小呢？他們見所羅巴伯手拿石垂線就歡喜。這七



**盞燈是耶和華的眼睛，遍察全地。」 11 我問天使說：「那麼在燈臺左右的這兩棵橄欖樹是甚麼意思呢？」 12 我再次問他：「這兩根橄欖樹枝在兩根流出金色油的金嘴旁邊，是甚麼意思呢？」 13 他對我說：「你不知道這是甚麼意思嗎？」我說：「主啊，我不知道。」 14 他說：「這是兩位受膏者，侍立在全地之主的旁邊。」**

先知撒迦利亞在異象四和異象五中，分別看到神激勵當時的兩位領袖，來完成重建聖殿的偉大任務，他們是民間領袖的大祭司約書亞及政治領袖的省長所羅巴伯。在異象四中，大祭司約書亞經歷了神的赦罪和重新被委任敬拜及獻祭的職份。現在撒迦利亞看到新的異象，這是神要給所羅巴伯的使命。

異象五與其他的異象有少許的不同。開始時，撒迦利亞被天使「叫醒」。或許先知太累了——他晚上看見異象，又要聽課，之後還要了解異象的內容和信息，才能向百姓傳遞。「叫醒」這詞在其他經文可翻譯作「興起」(亞二 13)或「激動」(拉一 1、5；耶五十一



11)，故此，這裏可譯為天使激動撒迦利亞，使他在靈裏振奮起來，再次領受另一個異象。此外，撒迦利亞所見到的異象五，不單只內容太多，而且涉及好幾方面的類別。首先，先知看到金燈臺、橄欖樹...殿的根基、石頭、線錠...七眼、金油、受膏者等等。有著祭司身份的撒迦利亞，對聖殿裏的陳設應該不會陌生，只是當中的元素是否有特別的含義，需要天使的講解呢？每次撒迦利亞得見異象後，就謙卑地請教天使有關異象的意思。可是，這次天使卻兩次刻意問先知：「你不知道這是甚麼意思嗎？」(5、13 節)。按理，撒迦利亞是應該知道的，既然他表明不知道，使者便向他解釋。

原來，異象五是給所羅巴伯的啟示：「這是耶和華指示所羅巴伯的話」(6 節)。神讓所羅巴伯見到聖殿的陳設及其意義，藉此激勵他完成重建聖殿的大業。這個異象給了所羅巴伯兩個重要的信息。第一、神會幫助他渡過難關。這重建工程困難重重，對所羅巴伯來說，面對的問題就好像一座座大山一樣，阻礙工程的進度。神要給所羅巴伯的啟示是：大山，算得了甚麼？將會被夷為平地！神說：



「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6 節)。神的靈會幫助所羅巴伯完成看似巨大的任務。他更得到神的保證：「所羅巴伯的手立了這殿的根基，他的手也必完成這工」，並且他會「安放頂上的那塊石頭」。學者認為「平頂的石頭」(7 節，新譯本) 是指聖殿的頂石，表示聖殿重建已完工。換言之，所羅巴伯被告知，神會為他解決困難，有聖靈的協助，將會完成聖殿的重建。

當撒迦利亞領受了神給所羅巴伯的第一個信息後，他留意到金燈臺旁邊有兩棵橄欖樹。當他再仔細察看時，發現橄欖樹是動態的：「兩根橄欖樹枝在兩根流出金色油的金嘴旁邊」(12 節)。於是他問天使那是甚麼意思？有趣的是，不知道是天使沒有聽見，還是有甚麼原因，卻沒有回答先知的問題。先知再次問他，天使才回答說：「這是兩位受膏者，侍立在全地之主的旁邊」。這是所羅巴伯要領受的第二個信息。學者相信這兩位受膏者就是約書亞和所羅巴伯，他們是神所膏立的領袖，他們侍立在全地之主的旁邊，並且有





金色油所滋養。兩位事奉天地主宰的受膏者，是由神所堅立，並有神源源不絕的供應。

**思想：**

1) 「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四6)，這是基督徒喜歡背誦的金句，你願繼續持守信仰，靠賴神來面對今天的難關嗎？

2) 昔日約書亞和所羅巴伯領受「金色油」而得力，現今信徒若「常在我[耶穌]裏面的，我[耶穌]也常在他裏面，這人就多果子！」(約十五5)。你願意每天到神面前支取所需的力量嗎？



12

五月十二日

飛行的書卷

經文：撒迦利亞書五 1-4

**1 我又舉目觀看，看哪，有一飛行的書卷。2 他問我：「你看見甚麼？」我回答：「我看見一飛行的書卷，長二十肘，寬十肘。」3 他對我說：「這就是向全地面發出的詛咒。凡偷竊的必按書卷這面的話除滅，凡起假誓的必按書卷那面的話除滅。4 萬軍之耶和華說：我要把這書卷送出去，進入偷竊者的家和指著我名起假誓者的家，停留在他家裏，連房屋帶木頭和石頭都毀滅了。」**

在異象六中，撒迦利亞察覺一飛行物體橫空飛過。天使問他看到甚麼？先知回答說：「我看見一卷飛行的書卷，長十公尺，寬五公尺」(2 節，新譯本)。這飛行物體好像是一幅龐大的流動廣告板一樣，正因是一大片書卷，相信先知可以看到其中的內容。使者沒有如常問撒迦利亞是否明白上面所寫的，就直接告訴他，神即將會發出咒詛，並要除滅/毀滅那些干犯罪孽的人。

撒迦利亞熟悉甚麼是書卷。書卷通常由長條狀的皮革紙 (綿羊或公羊皮) 製成，讓人在其上書寫，並可以捲起來作儲存。作為祭司，他要向百姓宣讀神的話，教導百姓遵行摩西律法：「因為利未人遵行你的話，謹守你的約。他們將你的典章教導雅各，將你的律



法教導以色列」(參申卅三 9-10)；而作為先知，撒迦利亞要傳講神的心意，以致百姓遵行上主的話，不偏左右。在異象中，這書卷靠自己力在空中飛行，是表示書卷是依照上帝的指示飛行，當中的信息來自上帝，並且要在全地施行。

原來這書卷的信息是向全地發出咒詛：凡是違背上帝誠命的，將要受咒詛 (3 節)。書卷中特別指出三種在十誡中的罪行，就是第九條的「偷竊」(3 節；出廿 15「不可偷盜」)，以及第三和第九條的「指著我名起假誓」(4 節)。而「指著我名起假誓」是包含了「不可妄稱耶和華...不可做假見證」(出廿 7、16)。凡違背的，干犯者不單自己被除滅 (3 節)，甚或連累家人一同被毀滅 (4 節)。相信百姓馬上聯想到亞干的罪孽禍及全家 (參書七 24)。

為何在這飛行的書卷中，只談及偷竊和起假誓兩個問題呢？偷竊是涉及人際間的財產；而「指著我名起假誓」，是干犯人與神的關係。摩西曾清楚說明：「不可指著我的名起假誓，褻瀆你神的名。我是耶和華」(利十九 12)。因所起的誓言是假的，就是做假見證陷害了鄰舍。這飛行的書卷不單在空中飛翔，更飛入並停留在百姓的家裏！學者指出，原文有「留宿一晚」的意思，其意是這書卷將會停留在這人的家中，直到完成使命。若這家觸犯了律法，咒詛必臨到他們，甚至「連房屋帶木頭和石頭都毀滅了」(4 節)。



神期待歸回的以色列人，在重建聖殿的同時，生命也要重整。神期盼住在聖城的聖民，他們應是互相照顧，而不是互相奪取；他們是鄰舍，應彼此說實話，而不是互相說謊。百姓有履行摩西律法上的教導以及實踐神與他們列祖所立之聖約的責任。神的子民對他們的信仰是有宗教和倫理上的義務的。

**思想：**

**1) 只有4節的異象六說明了審判的嚴重性！保羅提醒信徒：「不要自欺；神是輕慢不得的，因為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加六7），這給你有甚麼啟迪？**

**2) 異象六提醒我們：凡違背上帝誠命的，將要受咒詛。試檢視自己的生命，若有地方沒有遵守神的誠命，禱告求主赦免（約壹一9）！**



13

五月十三日

量器中的婦人

經文：撒迦利亞書五 5-11

5 與我說話的天使前來，對我說：「你要舉目觀看，看那出現的是甚麼。」6 我問：「這是甚麼呢？」他說：「這出現的是量器。」又說：「是他們的眼目，遍行全地。」7 看哪，圓形的鉛蓋被抬起來，有一個婦人坐在量器中。8 天使說：「這是罪惡。」他就把婦人推進量器裏，把鉛蓋壓在量器的口上。9 於是我舉目觀看，看哪，有兩個婦人前來，她們的翅膀中有風，翅膀如同鸛鳥的翅膀。她們把量器抬起來，懸在天地之間。10 我問那與我說話的天使：「她們要把量器抬到哪裏去呢？」11 他對我說：「要抬到示拿地，為它建造房屋；等預備妥當，就把它安放在自己的臺座上。」

好幾次撒迦利亞是自己舉目見到異象的，但異象七卻是天使吩咐先知：「你要舉目觀看」。或許異象六的信息太沉重了，以致先知仍在沉思罪行的嚴重後果時，卻被天使呼叫舉目觀看。先知用了「出



去」(yasa) 這詞，將異象六和異象七連接起來。這詞在第 4 和第 5 節出現了 3 次，和修本卻將這詞翻譯成三個不同的用語：「書卷送『出去』」(4 節)、「天使『前來』」(5 節)，以及「看那『出現』的」(5 節)。不單只「出去」是動態，這異象在第 7、9 節，用了「觀看」和「看哪」合共 3 次，然後有新畫面出現，呈現了一連串的動態狀況。究竟撒迦利亞將看到甚麼異象呢？

第一個畫面 (5-6 節)，天使呼叫撒迦利亞舉目觀看，並叫他看看這出來的是甚麼？撒迦利亞回答他看見一個「量器」，然後先知就問天使這是甚麼？一個量器有何特別之處呢？天使就解釋說：「這...量器，是他們的眼目，遍行全地」。其實，「量器」也可以翻譯作「籃子」(現中)。那麼，究竟這個量器有何用處？是盛載了甚麼呢？

第二個畫面 (7-8 節)，撒迦利亞看到這是一個圓形體的量器，還有鉛蓋的，相信這是一個非常重的量器。令人意想不到的，就是當鉛



蓋挪開後，先知發現量器裏竟然有一個婦人坐在量器中。天使隨即補充說：「這是罪惡」(8 節)。為何天使指那婦人等同罪惡呢？「罪惡」在原文是陰性名詞，故罪惡就化身作婦人。最後，天使把婦人推回量器裏，並把鉛蓋壓在量器上。因此，第 6 節所指的量器，就「是他們在全地上的罪孽」(呂振中譯本)了。原來，這個量器是盛載著罪孽的。但罪惡可以封得住嗎？那量器又該如何處理呢？

第三個畫面 (9-11 節)，首先兩位長有翅膀的婦人將量器抬起來，量器並且是懸掛在天地之間；然後再被送到示拿地去。第 9 節用了兩個雙關語。翅膀中有「風」，「風」可以翻譯為「靈」，「翅膀中有風」就是象徵神藉聖靈行事、審判罪惡，且執行極其迅速。另外，「鸛鳥」(khasidah) 是地中海盆地的一種候鳥，來去有定期，象徵神處理罪惡有祂的法則(參耶八 7)。而「鸛鳥」是與「信實者」(khasid)的發音接近。在異象四之中的約書亞，因神所施的恩典，使他的罪得以赦免，表明神是一個「信實者」(khasid)，更是一個「守約的」(khasid)神。撒迦利亞好奇的問，量器就懸掛在半空中嗎？將



帶到哪裏去呢？天使清楚交付量器最終的結果是遣送回示拿地，就是巴比倫。在那裏將為量器中婦人蓋「房屋」，即廟宇，然後將量器放在那裏。學者指出，這暗示那名叫「罪惡」的婦人為巴比倫萬神殿的女神。

若將異象四、六和七這三個異象放在一起來看時，處理罪孽是其重點。要處理的，是大祭司的罪（異象四）、百姓的罪（異象六）和遍地的罪（異象七）。神要重建聖殿、潔淨歸回的以色列民。他們不單從巴比倫回來，也帶著那裏的罪孽回到耶路撒冷。上帝要處理他們的惡行，並將罪孽「送回」巴比倫，意思是神將會懲罰巴比倫的罪。

思想：

**1) 效法詩人向神禱告：「東離西有多遠，他叫我們的過犯離我們也  
有多遠！」(詩一〇三 12)；並「求神赦免我們隱而未現的過失。求  
神攔阻僕人，不犯任意妄為的罪...。」(詩十九 12-13)**





2) 我們承認人的敗壞，求聖靈光照。請默想以下的經文，並開口向神禱告：「求你鑒察我，知道我的心思；試驗我，知道我的意念。看看我裏面有甚麼惡行沒有，引導我走永恆的道路。」(詩一三九 23-24)



14

五月十四日

四隊戰車

經文：撒迦利亞書六 1-8

六1 我又舉目觀看，看哪，有四輛馬車從兩座山的中間出來；那兩座山是銅山。2 第一輛車套著紅馬，第二輛車套著黑馬，3 第三輛車套著白馬，第四輛車套著帶斑點的馬，都是強壯的。4 我就回應與我說話的天使說：「主啊，這是甚麼意思？」5 天使回答，對我說：「這是天的四風，是從全地之主面前出來的。」6 套著黑馬的車往北方之地去，白馬跟隨在後；有斑點的馬往南方之地去；7 那些壯馬出來，急著要在地上巡邏。天使說：「你們只管在地上巡邏。」牠們就在地上巡邏。8 他又呼叫我，告訴我說：「你看，往北方地去的已在北方之地使我放心。」

當撒迦利亞舉目觀看，看見第八個異象，也是最後一個異象時，他感到是似曾相識，因為在第一個異象中，也同樣出現了四位騎士。這兩個異象的確有相似的地方，同時也有一些差異，不然神為何向先知揭示兩個相同的異象呢？兩個異象都出現四匹馬；他們都在遍地巡邏（一 10-11；六 7）；同樣報告平靜/安息（一 11、六 8，新譯本/呂振中）。然而，兩個異象的馬匹顏色不盡相同，異象八指出那些不單是馬，更是戰馬（“chariots,” NIV），並且往不同方向進行任務。



撒迦利亞所看到的異象，相信是非常震撼的。那些戰馬是壯馬，向天的四風 (ruakh，或靈) 出發。四風代表著羅盤四個主要指針。原來，每一種顏色的戰馬都是眾數，即四隊戰馬群，向著四個方向前進。這些戰馬不像異象一的單單「巡邏」而已，乃是「急著」出發，要執行任務。其中三隊向三個方向進發：「黑馬的車...向北方而去...白馬的出來，向西方而去...斑點馬的出來，向南方而去」(呂振中譯本)。學者指出，北方是指亞述、巴比倫和波斯；南面是指埃及。雖然學者無法清楚了解為何沒有提及東方，但經文的重點已指出，三次提及戰馬群是要「在地上巡邏」(7節)。其中一隊的回報指出：「那些往北到巴比倫去的馬匹已經平息了上主的怒氣」(8節，現中)。原來，這些戰馬急切地在全地巡邏，是執行神的審判，平息神的怒氣，以致要在地上建立公義。

撒迦利亞從異象八中清楚認識到神是一位怎樣的主宰。他聽到天使宣告說：「這是天的四風(即天的四靈)，是從全地之主面前出來的」(5節)。戰馬群聽從那掌管天的四靈之主的命令，祂是全地的主宰，是「普天下之主」(現中)。在整個異象中，先知多次用「出來」和「全地」來表示戰馬群服從主的差遣，到全地執行任務。

撒迦利亞所傳講這位全地之主，與其他聖經作者是一致的。舊約以賽亞先知說：「因為我是神，並無別的；我是神，沒有能與我



相比的」(賽四十六 9)；此外，新約的猶大說：「我們的救主獨一的神」。上帝確是一位獨一的、至善至美、無與倫比的神。

**思想：**

- 1) 對歸回的以色列民來說，神是一位全地之主，給他們安身立命的保障。這對你有何啟發呢？**
  
- 2) 以賽亞認定上帝「是神，並無別的」，在這動盪不安的世代中，你是否願意以上帝為你的依靠？若然，你又如何學習完全交託的功課？**



15

五月十五日

給約書亞戴冠冕

經文：撒迦利亞書六 9-15

六9 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10 「你要拿從巴比倫歸來的被擄之人黑珉、多比雅、耶大雅所獻的，當日就要進到西番雅的儿子約西亞的家裏，11 拿這金銀做冠冕，戴在約撒答的儿子約書亞大祭司的頭上；12 對他說，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看哪，那名稱為大衛苗裔的，要在本處生長，並要建造耶和華的殿。13 就是他，要建造耶和華的殿，他要承受尊榮，坐在位上掌王權；又有一位祭司坐在自己的位上，兩職之間籌劃和平。14 這冠冕要歸希連、多比雅、耶大雅，和西番雅的儿子賢，放在耶和華的殿裏作為紀念。』」15 遠方的人要來建造耶和華的殿，你們因此就知道，萬軍之耶和華差遣我到你們這裏來。你們若留意聽從耶和華 - 你們神的話，這事必然成就。」

這一段落記述大祭司約書亞獲加冕一事，並不是一個異象，乃是神諭。當中與六章 1-8 節的第八個異象不同，1-8 節在異象中先



知舉目看到異象；而在六章 9-15 節，沒有使者發出問題，使者也沒有向先知解釋。六章 9-15 節的結構就好像在異象三的描述，先知手拿準繩 (二 1-5)，之後有神諭 (二 6-13) 一樣。然而，異象八的這一段經文給了讀者不少困惑，也給了學者在翻譯和解釋上一定的挑戰。

在這個神諭中，上帝清楚給撒迦利亞一個包含三步驟的任務。第一、「你要從...手中收取被擄的人奉獻的金銀」(10 節上，新譯本)。有三位從巴比倫回來的猶太人，帶著一批金銀回耶路撒冷，作為奉獻。先知撒迦利亞去接收那些金銀。第二、「你要即日去，進入西番雅的儿子約西亞的家裏」(10 節下，新譯本)。先知接受了奉獻後，馬上前往那稱為約西亞的家。約西亞的身份無從稽考，相信是一名工匠。第三、「你要拿這金銀來做冠冕」(11 節上，新譯本)。原來撒迦利亞要將被擄的猶太人奉獻的金銀用來製造冠冕，並且「戴在約撒答的儿子約書亞大祭司的頭上」(11 節)。換言之，



將要舉行一個加冕大會，並將冠冕戴在大祭司頭上 (參出廿九 4-6；利八 6-9)。

在接續下去的經文中，出現了兩個問題。首先，究竟撒迦利亞製造了一個還是兩個冠冕呢？原文「冠冕」是複數。是否第一個戴在約書亞頭上 (11 節)，而第二個則「要歸希連、多比雅、耶大雅，和西番雅的兒子賢，放在耶和華的殿裏作為紀念」(14 節)呢？有學者指出，舊約聖經希伯來常用複數來表達宏偉，故此，採用「冠冕」的複數形式，是要表達冠冕的卓越與莊嚴。或許翻譯聖經的學者為了避免讀者在閱讀時出現困擾和誤會，英文聖經在第 11 和 14 節，都採用了單數的冠冕 (“a crown,” NIV)，而中文譯本就將第 14 節翻譯為：「這冠冕要在耶和華的殿中給...作記念」(新譯本)。

第二個問題是第 13 節的「他」，到底這個「他」是指誰人呢？因整個段落只有一個人受加冕，他就是大祭司約書亞。第 13 節指



出「他要建造耶和華的殿，他要承受尊榮，坐在位上掌王權；又有一位祭司坐在自己的位上」。換言之，約書亞身兼省長 (王權)和大祭司 (宗教)兩種職事。可是，當時的省長是所羅巴伯，學者相信「大衛苗裔的，要在本處生長，並要建造耶和華的殿」(12 節)，這「大衛苗裔」是指向所羅巴伯而說的。從歷史中，沒有找到大祭司約書亞曾擔任過省長一職的記載。因此，學者嘗試提出多種解決方案，而當中有兩個提議值得參考。第一、將所羅巴伯代入第 13 節的「他」，如：「是所羅巴伯要建成永恆主的殿堂；是約書亞要擔當祭司的尊榮，是所羅巴伯要坐在寶座上執政；是約書亞也要在寶座上；他們二人之間必有和諧合作計畫」(呂振中譯本)。學者認為，若直接提出所羅巴伯是大衛的後裔，並且「坐在位上掌王權」(13 節)，將會刺激到波斯王的神經，因此，撒迦利亞察覺這敏感信息，除了用「他」的代名詞之外，更以希伯來人熟識的表達方式來傳遞信息。有學者認為第 11-13 節呈現了一個交叉結構 (請見下)，從中可確認約書亞是擔當祭司的角色；所羅巴伯是耶和華聖殿的建造者，而他們一起參與治理國事：





- A 約書亞祭司獲加冕，成為猶太群體的祭司 (11 節)
  - B 所羅巴伯 (苗裔) 要建造耶和華的殿 (12-13a 節)
  - B' 所羅巴伯要在寶座上 (掌王權) 作猶太百姓的統治者 (13b 節)
  - A' 約書亞要在位上作祭司，治理猶太群體 (13c 節)
  - C 結論：和諧、和平存在於兩位治理者之間 (13d 節)

在神諭中，掌王權和祭司兩職的，「必有和諧合作(或譯：福利興隆)的計畫」(13 節，呂振中譯本)。若當時的兩位領袖之間，能彼此協作與互補，將在歸回的社會中帶給百姓和諧和安居的福祉。在先知的遠景中，彌賽亞將會身兼君王和祭司之職。新約聖經清楚認定耶穌就是彌賽亞，祂是按著麥基洗德的等次為永遠、至高神的大祭司(來六 20、七 1)。



**思想：**

**1) 不論回歸或留在異域的猶太人，都為重建聖殿出一分力。上帝有感動你為教會盡上你能做到的一分力嗎？**

**2) 在職場和教會事奉中，你如何在與人配搭合作上，做到和睦相處、和諧共濟呢？**



16

五月十六日

禁食問題

經文：撒迦利亞書七 1-14

七1 大流士王第四年九月，就是基斯流月初四，耶和華的話臨到撒迦利亞。2 那時伯特利人已經差遣沙利色和利堅·米勒，並他們的人，去懇求耶和華的恩，3 問萬軍之耶和華殿中的祭司，又問先知：「我當如歷年以來所行，在五月哭泣齋戒嗎？」4 萬軍之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5 「你要向這地全體百姓和祭司說：『你們這七十年來，在五月、七月禁食悲哀，豈是真的向我禁食嗎？6 你們吃喝，不是為自己吃，為自己喝嗎？7 當耶路撒冷和四圍的城鎮有人居住，享繁榮，尼革夫和謝非拉也有人居住的時候，耶和華藉從前的先知所宣告的，你們不當聽嗎？』」8 耶和華的話臨到撒迦利亞，說：9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你們要按真正的公平來審判，彼此以慈愛憐憫相待。10 不可欺壓寡婦、孤兒、寄居的和困苦的人。誰都不可心裏謀害弟兄。11 他們卻不留意；聳肩悖逆，耳朵發沉，不肯聽從。12 他們的心堅硬如金剛石，不聽律法和萬軍之



**耶和華藉著他的靈差遣從前先知所說的話。因此，萬軍之耶和華大發烈怒。13 萬軍之耶和華說：我曾呼喚他們，他們不聽；將來他們呼求我，我也不聽！14 我必以旋風將他們吹散到素不認識的萬國中。他們離開以後，地就荒涼，無人來往經過；他們使美好之地荒涼了。」**

撒迦利亞書的第七和第八章是一個新段落，作為連接前面一至六章及後面九至十四章的橋樑。一至六章是有關八個異象和兩個神諭，而九至十四章是有關未來的事情。七章 1 節指出那是大利烏王（即大流士王）第四年九月（公元前 518 年 12 月），這是在夜間異象出現之後兩年，就在重建工程即將（在兩年後）完工前。伯特利人差遣代表團前往耶路撒冷，想知道追念耶路撒冷與聖殿被毀而設立的禁食是否仍要舉行。先知領受了從神而來的信息，用了兩章篇幅來回應百姓的問題。



一個代表團從伯特利到耶路撒冷，問祭司和先知一個問題：「我當如歷年以來所行，在五月哭泣齋戒嗎？」(3 節)。一個簡單和清晰的問題，撒迦利亞好像繞了一個大圈，到八章的 18-19 節才正式回答。伯特利是在耶路撒冷以北約十二哩，有一段很長時間曾是敬拜中心。這個便雅憫支派的城鎮，曾經是他們列祖雅各夢見天梯後，信仰得到甦醒的地方 (參創廿八 16-22)。當聯合王國分為南北兩國時，耶羅波安在伯特利設立邱壇和建殿，供以色列人獻祭 (參王上十二 29；摩四 4、七 13)。被擄的猶太人一直都在五月和七月有「禁食和舉哀」(5 節，呂振中譯本) 記念會的。「五月哭泣齋戒」是為公元前 586 年巴比倫人毀滅耶路撒冷而舉哀 (參王下廿五 8-10)；而「七月禁食」這節期是為猶大省長基大利遇害而舉哀 (王下廿五 22-26；參耶四十一 1-3)。

一個宗教節日可以是神聖的，也可以是為了自己的，先知反問百姓：「你們吃喝，不是為自己吃，為自己喝嗎？」(6 節)。繼而指出他們在信仰的內涵和信仰的倫理生活上的分割，並指責他們與被



擄前的祖宗犯了相同的罪，跟先祖一樣，不聽先知的話：「耶和華藉從前的先知所宣告的，你們不當聽嗎？」(7 節；參賽一 10-17；彌六 6-8；摩五；耶七)。接著，撒迦利亞頒布了四條訓令給代表團，這兩個勸勉和兩個訓誡是：「公平來審判...慈愛憐憫相待...不可欺壓寡婦、孤兒、寄居的和困苦的人...不可心裏謀害弟兄」(9-10 節)。先知勸告他們要實踐社會公義。其實，這些訓令是被擄前的先知一直在教導百姓的 (參耶廿二 3)。百姓有何反應呢？先知責備他們用了四個違抗神的模式：「不肯聽從...硬著頸項，充耳不聞...心剛硬如金鋼石」(11-12 節，新譯本)。撒迦利亞指出他們在態度上、身體上 (頸、耳、心)，都沒有實踐信仰上的教導。

面對如此剛硬的百姓，先知在第 13 節的信息，使用了一個交叉結構來提醒百姓：

A 我[神]曾呼喚

B 他們不聽

B' 他們呼求



A' 我[神]也不聽

在此，撒迦利亞強調的是要百姓順服神的教誨 (六 15；七 8-14；八 16)。

**思想：**

- 1) 舊約的「節日」是要讓祂的子民暫時放下勞力的農作，享受神的豐盛。信徒在「聖日」以群體敬拜方式來慶祝和記念神在歷史中的大能作為，試反思你如何認真的參與每個「聖日」，包括主日？**
- 2) 「你若不遵守法律，上帝必厭惡你的禱告」(箴廿八 9，現中)。求聖靈指教引導，使你能遵守上帝的律法，以致你的禱告蒙上帝悅納。**



17

五月十七日

耶路撒冷的復興

經文：撒迦利亞書八 1-23 [只讀 1、6-8、14-19 節]

八 1 萬軍之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2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我為錫安而妒忌，大大妒忌；我為了它妒忌而大發烈怒。3 耶和華如此說：我要回到錫安，住在耶路撒冷中間。耶路撒冷必稱為忠實的城市，萬軍之耶和華的山必稱為聖山。4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將來必有年老的男女坐在耶路撒冷的廣場上，各人因年紀老邁而手拿拐杖。5 城裏的廣場滿有男孩女孩在玩耍。6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在那些日子，即使這事在這餘民眼中看為奇妙，難道在我眼中也看為奇妙嗎？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7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要從日出之地、從日落之地拯救我的子民。8 我要領他們來，使他們住在耶路撒冷中間。他們要作我的子民，我要作他們的神，都憑信實和公義。9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你們的手要堅強；這些日子，你們已聽見先知的口，在萬軍之耶和華殿的根基立定、聖殿建造的日子所說的這些話。10 那些日子以前，人得不著





工價，牲畜也無人雇用；且因敵人的緣故，出入不得平安；因我使人與人互相攻擊。11 但如今，我對這餘民必不像先前的日子。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12 因為他們要平安撒種，葡萄樹要結果子，土地必有出產，天也必降甘露。我要使這餘民享受這一切。13 猶大家和以色列家啊，你們從前在列國中怎樣成為可詛咒的；照樣，我要拯救你們，使你們得福。不要懼怕，你們的手要堅強。14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你們祖先惹我發怒的時候，我怎樣定意降禍，並不改變；萬軍之耶和華說，15 這些日子我也定意施恩給耶路撒冷和猶大家；你們不要懼怕。16 你們所當行的是這樣：每個人要與鄰舍說誠實話，在城門口要按真正的公平來審判，使人和睦。17 誰都不可心裏謀害鄰舍，也不可喜愛起假誓，因為這些事都為我所恨惡。這是耶和華說的。」18 萬軍之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19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四月的禁食、五月的禁食、七月的禁食和十月的禁食，必成為猶大家的歡喜和快樂，以及美好的節期；所以你們要喜愛誠實與和平。20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將來還有眾百姓和許多城鎮的居民要來。21 這城的居民必到那城，



**說：『我們快去懇求耶和華的恩，尋求萬軍之耶和華；我自己也要去。』22 必有許多民族和強盛的國家來到耶路撒冷尋求萬軍之耶和華，懇求耶和華的恩。23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在那些日子，列國中說各種語言的人，必有十個人強拉住一個猶大人衣服的邊，說：『我們要與你們同去，因為我們聽見神與你們同在了。』』**

昨天思想的第七章和今天的第八章是撒迦利亞從神的領受，回覆百姓的求問。百姓問先知是否要繼續持守從被擄後開始的禁食。先知在第八章 18-19 節正面回答百姓之前，首先在第七章責備他們跟他們的列祖一樣，沒有遵守先知們的勸勉和訓誨 (參七 9-10)。可是，轉入第八章時，撒迦利亞整個語調改變了，在信息中強調神與祂子民的盟約關係、神定意施恩給猶大家，並且神使耶路撒冷從被詛咒之地，演變為蒙福的聖城。

撒迦利亞在這一章中宣講多個主題信息，並多次使用幾個重要關鍵語來加強其信息。先知在 23 節經文中，使用「耶和華」的名



稱共 21 次，幾乎每一節都出現神的名字。而「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的語句共使用了 10 次，先知要強調他所宣講的，是直接從神而來的。當然，先知的核心信息是錫安 (2 次)和耶路撒冷 (6 次)，是關乎猶大家和以色列家。神要復興耶路撒冷，拯救祂的子民：「看哪，我要從日出之地、從日落之地拯救我的子民」(7 節)，並且說：「我要領他們來，使他們住在耶路撒冷中間」(8 節)。神將分散在全地的猶太人，召聚他們回到祂所揀選之地，復原盟約關係，那是：「他們要作我的子民，我要作他們的神」(參出十九 5；耶卅 22)。

撒迦利亞用了一個主要在先知書出現的名詞，來描述那些忠於耶和華神的，就是那些歸回到耶路撒冷的猶太人，為數是一小群。先知們用了「餘民」或「餘剩的子民」(remnant)此詞彙來識別他們。撒迦利亞用了 4 次「餘民」，而有 3 次是在第八章。從神學角度來講，這一小群的希伯來人（「倖存百姓」，該一 12、14）代表那些因神的救贖而免於滅亡的少數人。餘民猶如橋樑，將神刑罰之危險



接連到神復興之應許上。先知宣告說：「我要使這餘民享受這一切...你們從前在列國中怎樣成為可詛咒的...我要拯救你們，使你們得福」(12-13 節)。撒迦利亞描述當耶路撒冷復興後的遠景：老年人坐在廣場上 (4 節)、孩子在廣場上玩耍 (5 節)、地出土產，天降甘露 (12 節)、各人的手要堅強 (13 節)、吸引萬邦的人到聖城 (20-23 節)。

正因神「定意施恩給耶路撒冷和猶大家」(15 節)，耶路撒冷才能體驗到以上的祝福。同時，撒迦利亞提醒百姓，他們有當盡的責任和義務：「你們所當行的是這樣...」(16-17)，就是社會公義，活出與神建立盟約的生活方式 (參申四 1-2)。神的子民不單只要恨惡神「所恨惡」的 (17 節)，先知呼籲百姓也要喜愛神所喜愛的：「你們要喜愛誠實與和平」(19 節)。「平安」和「誠實」這兩種品格在第八章各出現了 4 次，是神渴望聖城的聖民活出神性的品格。



撒迦利亞塑造了神子民的屬靈生命之藍圖後，現在正式回覆代表團最初問及有關禁食的問題了 (參七 1-3)。第 19 節提及四個季節性的禁食或舉哀。這四個禁食的日子原意是這樣的：初夏禁食 (四月) 是為耶路撒冷城牆被巴比倫軍隊攻陷舉哀 (王下廿五 3-4；耶五十二 6-7)；仲夏禁食 (五月) 是為所羅門聖殿遭焚燒舉哀 (王下廿五 8-10；耶五十二 12-14)；秋季禁食 (七月) 為耶路撒冷省長基大利遇害週年紀念日 (王下廿五 22-25；耶四十一 1-3)；冬季禁食 (十月) 為巴比倫尼布甲尼撒王開始圍困耶路撒冷舉哀 (王下廿五 1；耶五十二 4)。現在神宣告悲傷的日子將要過去，取而代之的是「猶大家的歡喜和快樂」(19 節) 要來臨，並且要成為「美好的節期」(19 節)。

**思想：**

**1) 正如羅馬不是一天造成的，耶路撒冷的重建同樣花了一段時間。你是否願意為你的教會能建成屬靈的群體所需的耐性禱告？**



2) 「喜愛誠實與和平」這句話給了你甚麼思緒？



18

五月十八日

平安之君將臨

經文：撒迦利亞書九 1-17 [只讀 1 上、9-17 節]

九 1 耶和華的默示他的話臨到哈得拉地、大馬士革 - 因世人和以色列各支派的眼目都向著耶和華 - 2 和鄰近的哈馬，以及推羅和西頓。因為它極有智慧，3 推羅為自己建造堅固城，堆起銀子如塵沙，純金如街上的泥土。4 看哪，主必趕出它，重創它海上的勢力，它必被火吞滅。5 亞實基倫看見必懼怕，迦薩看見甚痛苦，以革倫因失了盼望而蒙羞；迦薩必不再有君王，亞實基倫也不再有人居住，6 混血的人要住在亞實突；我必除滅非利士人的驕傲。7 我要除去他口中帶血之肉和牙齒內可憎之物。他必作餘民歸於我們的神，在猶大像族長一樣；以革倫必如耶布斯人。8 我要紮營在我的家，敵軍不得任意往來，暴虐的人也不再經過，因為我親眼看顧。9 錫安哪，應當大大喜樂；耶路撒冷啊，應當歡呼。看哪，你的王來到你這裏！祂是公義的，並且施行拯救，謙和地騎著驢，騎著小



驢，驢的駒子。10 我必除滅以法蓮的戰車和耶路撒冷的戰馬；戰爭的弓也必剪除。祂要向列國講和平；祂的權柄必從這海管到那海，從大河管到地極。11 錫安哪，我因與你立約的血，要從無水坑裏釋放你中間被囚的人。12 被囚而有指望的人哪，要轉回堡壘；我今日宣告，我必加倍補償你。13 我為自己把猶大彎緊，我使以法蓮如滿弓。錫安哪，我要喚起你的兒女，希臘啊，我要攻擊你的兒女，使你如勇士的刀。14 耶和華要顯現在他們身上，他的箭要射出如閃電。主耶和華必吹角，乘南方的旋風而行。15 萬軍之耶和華必保護他們；他們要吞滅，要踐踏彈弓的石頭；他們吶喊，狂飲如喝酒，如盛滿的碗，又如壇的四角。16 當那日，耶和華 - 他們的神必看他的百姓如羊群，拯救他們；因為他們如冠冕上的寶石，在他的地上如旗幟高舉。17 他是何等善！他是何其美！五穀使少男強壯，新酒使少女健美。」

撒迦利亞書的最後六章經文是有關彌賽亞的預言及末世情況。有學者稱撒迦利亞為「小以賽亞」，因為他傳講了大量預言都是關乎彌





賽亞的，而新約作者認為這些預言在拿撒勒人耶穌的生平與事工中應驗了。撒迦利亞的彌賽亞預言包括：祂的祭司職任 (六 13；參來五至七章)；祂的君王身分 (六 13；九 9-10；十四 9、16；參來二 8-9)；祂卑微謙和地度過一生 (九 9；十三 7；參太廿一 5；廿六 31、56)；祂以自己立約的血復興以色列 (九 11；參可十四 24)；祂作牧人服侍那些如羊流離的一族 (十 2；參太九 36)；祂遭棄絕並被人以三十塊銀子出賣 (十一 12-13；參太廿六 15；廿七 6-10)；祂被捉拿、遭擊打 (十二 10；十三 7；參太廿六 31、56)；祂在榮耀中再來，拯救以色列脫離仇敵 (十四 1-6；參太廿四 30；廿五 31)。此外，祂更建立了新世界的秩序 (十四 6-19；參啟廿一 25；廿二 1、5) 等等。

撒迦利亞書第九章至第十四章是由兩個神諭組成（「耶和華的默示」，九 1；十二 1），強調王將要來臨。當中，「那日」和「那時」出現的次數特別多。王的來臨，一方面是懲罰作惡的列國，另一方面則是為了「餘民」和祂的子民得以復興，以致錫安和耶路撒冷得



以重新興盛起來。因此，爭戰與和平的兩方面的情境相繼出現。第一個神諭從第九章至第十一章，主要是指出神對耶路撒冷的保護，及有關以法蓮的記述，以法蓮即被擄前的以色列或稱北國；而第二個神諭則從第十二章至第十四章，強調猶大和耶路撒冷的未來。先知在傳講這六章的信息時，口吻也從勸勉、激發與鼓勵，轉向勸誡、責備與警告。

第九章的神諭包含多個信息。首先神懲戒列國惡待神子民的罪，他們「必作餘民」(7 節) 歸給神自己，並且神必保護他們、「紮營」在祂的家中，以致「敵軍不得任意往來」(8 節)。跟著，和平之君將來臨。這位君王並不是乘坐戰馬，乃是「謙和地騎著驢，騎著小驢，驢的駒子」(9 節) 進入錫安。這位「公義」的王如何拯救祂的子民呢？祂不是用戰爭、殺戮的方式，而是將「戰爭的弓也必剪除」，並且向列國宣講和平 (10 節)。這位和平之君帶來普世的平安，與舊約信息是一致的 (參詩七十二 8；賽二 2-4；彌四 1-4)。新約四卷福音書都記載耶穌騎著驢入耶路撒冷 (參太廿一 1-9；可十



— 1-10；路十九 28-38；約十二 12-15)，當中，馬太和約翰都清楚表明，這事成就了撒迦利亞的預言（太廿一 4-5；約十二 14-15）。

先知所看到錫安的未來是充滿盼望的，他們將從被囚在無水坑裏而得到釋放（11 節），他們是一群有盼望的流亡者（12 節，

“prisoners of hope,” NIV），因為神沒有忘記曾與他們「立約的血」（11 節，參「這是立約的血，是耶和華按照這一切的命令和你們立約的憑據」（廿四 8）。此外，神給予多重的保證，如「要顯現在他們身上」（14 節）、「耶和華必保護他們」（15 節），以及「神必看他的百姓如羊群，拯救他們」（16 節）。

**思想：**

**3) 彌賽亞是一位和平之君，期盼主再來的信徒可以活出「使人和睦」（太五 9）的生活方式，以及實踐「與神和好」（林後五 20）的託付。你願意嗎？**



**4) 縱使信徒落在困境中，他們可以是「被囚而有指望的人」  
(“prisoners of hope”)，這給你甚麼啟迪？**



19

五月十九日

應許救贖猶大和以色列家

經文：撒迦利亞書十 1-12

十 1 春雨的季節，你們要向耶和華求雨。耶和華發出雷電，為眾人降下大雨，把田園的菜蔬賜給人。2 因為家中神像所言的是虛空，占卜者所見的是虛假，他們講說假夢，徒然安慰人。所以眾人如羊流離，因無牧人就受欺壓。3 我的怒氣向牧人發作，我必懲罰那為首的；萬軍之耶和華眷顧他的羊群，就是猶大家，必使他們如戰場上的駿馬。4 房角石從他而出，橛子從他而出，戰爭的弓也從他而出，每一個掌權的都從他而出。5 他們必如戰場上的勇士，踐踏仇敵如街上的泥土。他們必爭戰，因為耶和華與他們同在，他們必使騎馬的羞愧。6 我要堅固猶大家，拯救約瑟家，我要領他們歸回，因我憐憫他們，他們必像我未曾棄絕他們一樣；都因我是耶和華 - 他們的神，我必應允他們。7 以法蓮人必如勇士，他們心中暢快如同喝酒；他們的兒女看見就歡喜，他們的心必因耶和華喜樂。8 我要呼叫，聚集他們，因我已經救贖他們。他們的人數必增添，如從前增添一樣。9 我要將他們分散在列國中，他們必在遠方記得我；他們與兒女都必存活，他們要歸回。10 我必使他們從埃及地歸回，從亞述召集他們，領他們到基列地和黎巴嫩；這些還不夠他們居住。11 耶和華必經過苦海，擊打海浪。尼羅河的深處全都枯



**乾，亞述的驕傲必降卑，埃及的權杖必除去。12 我要使他們倚靠耶和華，得以堅固，他們必奉他的名而行；這是耶和華說的。**

撒迦利亞書第九章至第十一章是第一個神諭。第九章是有關「公義」王的來臨，以及宣告錫安的未來和福份。先知在第十章延續了有關神子民將來的祝福，並且開始了告誡牧人的訊息，到了第十一章更詳盡記載了先知對他們的責備。

撒迦利亞讓百姓知道，神不單是歷史的主宰，祂更是大自然的供應者和管理者。神可以賜他們五穀 (九 17)，當他們向神祈求下雨時，神就滋潤大地，並將田園的菜蔬賜給祂的子民 (十 1)。可是他們寧願依靠所供奉的家神；相信一些占卜者或術士；和看見異象的造夢者 (2 節；另參耶廿三 25-29)。其實，摩西早已警告神的子民不可與那些人有任何關係：「你中間不可有人使兒女經火，也不可有占卜的、觀星象的、行法術的、行邪術的...你所要趕出的那些國家都聽從觀星象的和占卜的，但是耶和華 - 你的神從來不准你這樣做」(申十八 10、14)。此外，參與者將要承擔嚴重的後果：「無論男女，是招魂的或行巫術的，他們必被處死」(利廿 27)。為何歸回的猶太人沒有從他們列祖失敗的歷史中汲取教訓呢？他們之所以有如此的流離和受欺壓，原因是牧人沒有盡上該盡的責任。那麼，誰是猶太人的牧人呢？以色列的君王被神揀選，代表祂在地上牧養



神的百姓。先知們看到神的子民因沒有牧者帶領，就如迷途的群羊四處流散 (參耶十 21；廿三 1-2；結卅四 1-6)。

撒迦利亞在神諭中，看到神對歸回的猶太人的作為。神眷顧祂的羊群 (3 節)、堅固猶大家、領他們歸回、憐憫他們 (6 節)，以及救贖他們 (8 節)。神要復興猶大，並要拯救約瑟家 (6 節)。約瑟的兩個兒子是瑪拿西和以法蓮 (創四十一 51-52)。神要領祂的子民到基列地和黎巴嫩 (10 節)，那是瑪拿西與迦得兩支派的分地。神並沒有忘記猶大以外的支派，神要復興猶大和以法蓮。學者指出，第 6 節呈現交叉結構：

- A 我要堅固
- B 猶大家
- B' 約瑟家
- A' 我要拯救

撒迦利亞以提及埃及和亞述來幫助百姓回想神拯救的作為。「苦海」和「尼羅河的深處全都枯乾」的片語，或許是暗指以色列人出埃及與過紅海的事蹟。此外，這也可能是暗喻以色列人從巴比倫被擄之地返回以色列時，他們必須渡過幼發拉底河，這就猶如「第二次出埃及」(參賽四十三 2-6、6-17)。



**思想：**

- 1) 猶大和以法蓮本是同根生，日後卻彼此為敵。最後神要復興他們，這對你與信徒相交的生活有何提醒？
  
- 2) 在撒迦利亞書第十章中，神「堅固」、「憐憫」，及使百姓倚靠祂的教導，對你有何學習的地方？





20

五月二十日

兩個牧人

經文：撒迦利亞書十一 1-17 [讀 4-17 節]

十一 1 黎巴嫩哪，敞開你的門，任火吞滅你的香柏樹。2 哀號吧，松樹！因為香柏樹傾倒了，高大的樹毀壞了。哀號吧，巴珊的橡樹！因為茂盛的樹林倒下來了。3 聽啊，有牧人在哀號，因他們的榮華敗落了；聽啊，有少壯獅子咆哮，因約旦河旁的叢林荒廢了。4 耶和華 - 我的神如此說：「你要牧養這群將宰的羊。5 買羊的宰了他們，卻不認為自己有罪；賣他們的也說：『耶和華是應當稱頌的，因我富足了。』」牧養他們的並不憐憫他們。6 我不再憐憫這地的居民。看哪，我要將這些人交在各人的鄰舍和君王手中；他們必毀滅這地，我卻不救任何一個脫離他們的手。這是耶和華說的。」7 於是，我牧養這群將宰的羊，就是羊群中最困苦的；我拿著兩根杖，一根我稱為「恩惠」，一根稱為「聯合」。這樣，我就牧養這群羊。8 一個月之內，我廢除了三個牧人，因為我的心厭煩他們，他們的心也憎惡我。9 我就說：「我不牧養你們。要死的，由他死；滅亡的，由他滅亡；剩餘的，由他們彼此吞食。」10 我拿起那根稱為「恩惠」的杖，折斷它，表明我廢棄與萬民所立的約。11 當日約就廢了。因此，那些羊群中最困苦的，看著我，就知道這真是耶和華的話。12 我對他們說：「你們若看為美，就給我工價。不



然，就罷了！」於是他們秤了三十塊銀錢作為我的工價。13 耶和華對我說：「把它丟給窯戶。那是他們對我所估定的好價錢！」我就取這三十塊銀錢，在耶和華的殿中將它丟給窯戶。14 我又折斷第二根杖，就是稱為「聯合」的那根杖，表明我廢棄猶大與以色列弟兄間的情誼。15 耶和華對我說：「你再把愚昧牧人所用的器具拿來，16 因為，看哪，我要在這地立一個牧人；他不看顧將亡的，不尋找分散的，不醫治受傷的，也不牧養強壯的；卻要吞吃肥羊的肉，撕裂牠們的蹄。

17 禍哉！無用的牧人丟棄羊群，刀必臨到他的膀臂和右眼上；他的膀臂必全然枯乾，他的右眼也必昏暗失明。

撒迦利亞書第十一章是以先知性的行動向百姓傳遞信息。在這一章中，先知撒迦利亞以第一身的「我」作為主詞，共用了 13 次。若再加上「我的神」和「對我說」，就一共使用了 16 次之多。這顯明撒迦利亞是藉著個人的行動吸引百姓的注意力，來喚醒他們沉睡的心。在這裏，先知以戲劇性的方式來傳遞富有象徵意義的信息，這是多位先知也曾使用過的。例如，何西亞娶不忠的歌篋為妻（何一至三章）；以賽亞解掉腰間的麻布和脫下腳上的鞋（賽廿 1-6）；耶利米弄壞窯匠的器皿（耶十八 1-4）；以及以西結在自家牆上挖洞（結十二 1-16）等等。那麼，撒迦利亞有甚麼戲劇性的行動呢？他的對象又是誰？要帶出的，是甚麼信息呢？



從撒迦利亞第九章開始，在每一章中，都有出現羊及牧人的主題。先知指出：「神必看祂的百姓如羊群，拯救他們」(九 16)，並且祂的「怒氣向牧人發作...必懲罰那為首的」(十 3)。在這一章更是強烈的責備他們。撒迦利亞以自己作第一身來傳遞這神諭。在這神諭中，先知有四個戲劇性的行動。第一、先知牧養群羊 (7-11 節)。撒迦利亞手持兩根杖來牧養群羊，並稱杖為「恩惠」和「聯合」。很快撒迦利亞就把三位惡牧人除滅，而那些羊也是敗壞到「彼此吞食」。一怒之下，撒迦利亞將「恩惠」那根杖折斷了。原本以色列蒙恩惠，被揀選作神的子民，可是他們一直背棄神。折斷的象徵意義是神「廢棄與萬民所立的約」，並立刻於「當日約就廢了」(10-11 節)。

第二、先知將三十塊銀錢丟給窯戶 (12-13 節)。撒迦利亞所牧養的群羊給他三十塊銀錢作牧人的工資。學者指出那是一個奴隸的價錢(參出廿一 32)。神指示先知將錢幣丟給窯戶。窯戶是鑄造廠，將金銀熔化後，製造成器皿。而昔日的窯戶離聖殿不遠，通常在窯戶旁邊就是廢物坑。究竟銀錢丟給窯戶所寓意的是甚麼？在舊約，是有窯戶將破銅爛鐵丟棄或銷毀的做法 (參耶十九 1-15)。而撒迦利亞的工資被丟棄在廢物堆裏，象徵牧人撒迦利亞沒有價值。由於先知在這裏是代表神，這舉動同樣意味著神也是被百姓棄絕。撒迦利亞這行動正是傳遞神審判的信息。



第三、先知折斷第二根杖 (14 節)。撒迦利亞有另一誇張行動，他將第二根名為「聯合」的杖狠狠地折斷。第二根杖就是稱為「聯合」的那根杖，這個折斷是「表明我廢棄猶大與以色列弟兄間的情誼」。上一章神說：「我要堅固猶大家，拯救約瑟家」(十 6)，難道神是一位善變的神嗎？而撒迦利亞是否扭轉了以西結兩根杖合而為一的說法（「主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要將約瑟和他的盟友以色列支派的杖，就是在以法蓮手中的那根，與猶大的杖接連成為一根，在我手中合而為一』」結卅七 19)？其實，上帝並沒有廢棄祂與猶大和以色列的應許；反而，被擄前猶大和以色列的分裂，現在已進入歸回後的希伯來民族了。

第四、先知扮演為愚昧牧人 (15-17 節)。作為一位神忠心的僕人，現在藉裝扮為「愚昧」牧人來指控那些「無用」(“worthless”)、「壞牧人」(現中)。一方面，的確他們是壞透了：「不看顧將亡的」、「不尋找分散的」、「不醫治受傷的」、「不牧養強壯的」；更加會「吞吃」和「撕裂」群羊。這些愚昧牧人不僅失職，更是中飽私囊。神將使他們的膀臂枯乾和右眼昏暗失明，作為對他們的懲罰。

**思想：**

**1) 耶穌是「好牧人」(約十 11)，你願一生跟從祂、被祂牧養嗎？**



**2) 若上帝呼召和使用你為祂照顧羊群時，求神給你心存憐憫來看  
守群羊。**



21

五月廿一日

耶路撒冷蒙拯救

經文：撒迦利亞書十二 1-9

十二 1 耶和華的默示，祂的話論到以色列。鋪張諸天、建立地基、造人裏面之靈的耶和華說： 2 「看哪，我要使耶路撒冷成為令四圍列國百姓昏醉的杯；耶路撒冷被圍困，猶大也一樣受困。3 在那日，我要使耶路撒冷成為萬民的一塊沉重石頭，凡舉起它的必受重傷；地上的萬國都聚集攻擊它。4 到那日，我必令一切的馬匹驚惶，使騎馬的癡狂。我必張開眼睛看顧猶大，卻使列國一切的馬匹瞎眼。這是耶和華說的。5 猶大的族長心裏要說：『耶路撒冷的居民因倚靠萬軍之耶和華 - 他們的神，就成為我的力量。』6 「那日，我必使猶大的族長如柴堆中的火盆，又如禾捆裏的火把；他們必左右吞滅四圍列國的百姓。耶路撒冷卻仍屹立在本處，仍在耶路撒冷！7 「耶和華要先拯救猶大的帳棚，免得大衛家的榮耀和耶路撒冷居民的榮耀勝過猶大。8 那日，耶和華必保護耶路撒冷的居民。他們中間軟弱的在那日必如大衛；大衛家必如神，如行在他們前面的耶和華的使者。9 那日，我必定意滅絕前來攻擊耶路撒冷的萬國。」

撒迦利亞書第十二章至第十四章是第二個神諭，以「耶和華的默示」開始 (參九 1)。這個神諭有三個重要關鍵詞多次出現，就是



「耶路撒冷」、「那日」，和「萬軍之耶和華」。這三個關鍵詞環繞著四個信息，分別為耶路撒冷將蒙拯救 (十二章)、潔淨的泉源 (十三 1-6)、羊群分散 (十三 7-9)，以及耶和華必治理全地 (十四章)。

撒迦利亞所領受的默示是從至高無上的創造主宰而來的，他用讚美的表達方式來指出：「鋪張諸天、建立地基、造人裏面之靈的耶和華說」(1 節)。先知用了三個分詞形式的動詞來描述神的創造作為，那是「鋪張諸天」、「建立地基」和「造人裏面之靈」。這一節清楚說出了神創造活動的具體領域，包括天、地和人靈的範疇。以賽亞和詩人對首兩個創造領域有相似的表述：神「鋪張諸天」(賽四十二 5；四十四 24；另參詩一零四 2)、「立定地基」(賽五十一 13；另參詩一零四 5)。在舊約中只有撒迦利亞提到神是那一位「造人裏面之靈」。或許先知正使用創世記中神造人的敘事：「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命之氣吹進他的鼻孔，這人就成為了有靈的活人」(創二 7)。

「耶路撒冷」代表著錫安、猶大以及整個以色列。耶路撒冷是神所揀選的 (一 17；二 12；三 2)，創造主如何幫助被圍困的「耶路撒冷的居民」(5、8、10 節) 呢？「耶路撒冷」這個重要關鍵主題在這一章出現了 11 次之多。先知不斷地重複提到耶路撒冷，顯明神對這城市將來要彰顯的榮耀和將要成就的事情 (參下面第 10 節)。縱使耶路撒冷被圍和受困 (2 節)，他們不單成為「一塊沉重石



頭」，更是一座「不會被移動的磐石」 (“immovable rock,” NIV)；這城仍屹立在本處 (6 節)；人民像戰士大衛一樣，如行在他們前面的耶和華的使者 (8 節)。耶路撒冷能戰勝列國和萬國，是因為神的「看顧」、「拯救」和「保護」。

神不單保存了耶路撒冷的居民，祂「要將那施恩與懇求的靈，澆灌大衛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他們必仰望我，就是他們所扎的那位」(10 節)。「那日」，在第十二章出現了 5 次，指那日神會「澆灌」祂的靈。在這裏，撒迦利亞所使用「澆灌」一詞，與約珥先知用來描述「神向萬民澆灌預言之靈」的「澆灌」是同一個詞 (參珥二 28-29)。賜「施恩」的靈，是神恩惠的行動，是給予那些痛悔和向神「懇求」憐憫的人。可是，這些人，一方面仰望神，但同時也「扎」/「刺透」(10 節，呂振中譯本) 耶和華。這一節是新約作者引用來說明，這已應驗在救主耶穌身上：「然而有一個士兵拿槍扎祂[耶穌]的肋旁，立刻有血和水流出來...」(約十九 34)。

**思想：**

**1) 今天的經文指出，上帝是一位創造者、保護者和救贖者，這宣告如何堅固你的信仰？**





**2) 每年受難節，是基督徒記念主耶穌的救贖大愛的時候，現在就仰望被刺透的救主，祂的寶血洗淨我們一切的罪孽和罪債；並為此向神獻上感恩！**



22

五月廿二日

潔淨耶路撒冷

經文：撒迦利亞書十二 10 - 十三 9 [讀十三 1-9]

十二 10 「我要將那施恩與懇求的靈，澆灌大衛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他們必仰望我，就是他們所扎的那位。他們必為他悲傷，如喪獨子，又為他哀哭，如喪長子。11 那日，在耶路撒冷必有大大的哀號，如米吉多平原上哈達·臨門的哀號。12 這地必哀哭：一家一家地哭，大衛家的家族聚在一處，他們的婦女聚在一處；拿單家的家族聚在一處，他們的婦女聚在一處。13 利未家的家族聚在一處，他們的婦女聚在一處；示每家的家族聚在一處，他們的婦女聚在一處。14 其餘的各家，每一家的家族聚在一處，他們的婦女聚在一處。」

十三 1 「在那日，因罪惡與污穢的緣故，必有一泉源為大衛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而開。」

2 萬軍之耶和華說：「在那日，我要從地上除滅偶像的名，使它不再被記得；我也必使這地不再有先知，不再有污穢的靈。3 若還有



人說預言，生他的父母必對他說：『你不得存活，因為你假借耶和華的名說謊話。』生他的父母在他說預言時，要將他刺死。**4** 那日，凡作先知說預言的必因所論的異象羞愧，不再穿毛皮外袍哄騙人。**5** 他要說：『我不是先知，我是耕地的；我從幼年就作人的奴僕。』**6** 有人對他說：『你兩手臂間是甚麼傷呢？』他說：『這是我在親友家中所受的傷。』」

**7** 萬軍之耶和華說：刀劍哪，興起攻擊我的牧人，攻擊我的同伴吧！要擊打牧人，羊就分散了；我必反手攻擊那微小的。

**8** 這全地的人，三分之二將被剪除而死，三分之一仍必存留。這是耶和華說的。

**9** 我要使這三分之一經過火，熬煉他們，如熬煉銀子；試煉他們，如試煉金子。他們要求告我的名，我必應允他們。我說：「這是我的子民。」他們要說：「耶和華是我的神。」

撒迦利亞在這部份的神諭中，帶出兩個重要信息給神的子民，就是潔淨和煉淨，將在「那日」發生。先知在第 1-6 節指出，神為百姓



開一個泉源，處理他們罪的問題，並要除掉假先知。在第 7-9 節，神的子民將經歷管教。

撒迦利亞從看見異象到領受神諭的過程中，深深察覺到百姓的罪孽。他看見大祭司身上污穢的衣服 (三 3)、量器中所代表的罪婦 (五 8)、社會沒有公義 (七 9-12；八 16-17)、百姓拜假神和占卜 (十 2)、愚昧牧人 (十一 15) 等等罪惡。現在先知直言他們有罪惡和污穢。罪惡的基本意思是沒有達到標準，神的子民沒有達到神聖潔的標準。而污穢或「不潔」(新譯本) 可以是指玷污或儀式上的玷污，以及是犯罪的結果，因此破壞了與神的關係。因著百姓的罪惡和污穢，他們無法來到神面前敬拜。於是，神主動地為祂的子民開創了一個可以洗除罪惡的方法，就是藉泉源來潔淨百姓的污穢。先知在第十四章第 8 節指出，將有「活水」流出。神提供這恩典的泉源，能夠洗除百姓的罪惡。這個泉源是流動的，水流持續不斷、水量豐沛，象徵罪惡和污穢所帶來的影響都被去除。



神一方面開闢泉源，而另一方面要除滅「偶像的名號」(新譯本)及「假先知和污穢的靈」(2節，新譯本)。假先知並沒有從神而來的啟示，乃是「自稱為先知的人」(現中)，他們編造和歪曲神的旨意，因此，他們的宣告是謊言，誤導人的方向，帶領人轉離上帝。這些假先知引領人拜外邦假神、勾引人離開神的道。故此，按神的律法要求，將要從民中除掉他們(參申十三 1-5)。

撒迦利亞告誡和激勵餘民，他們將會經歷如火一般的熬煉過程。當牧人被擊打，自身受到傷害，就無法保護群羊，羊就分散。群羊中，即以以色列民，有部份因被神審判而遭到除滅(8節)；有一部份，雖然經過火的煎熬，但卻得到保存，經歷了靈性的復興。這些火的鍛鍊，原來是「熬煉他們，如熬煉銀子；試煉他們，如試煉金子」(9節)。這樣，餘民的信心和品格得以煉淨了。

牧人被擊打，群羊看似是分散了，卻得以煉淨，成為神忠心的子民。如此看來，神的審判和煉淨相結合，過程雖艱難，但必會帶



來聖約的更新，神與祂子民的正確關係得到恢復，就是「我[神]說：『這是我的子民。』他們要說：『耶和華是我的神』」(9節)。

**思想：**

- 1) **在耶穌裏有活水：「...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裏頭成為泉源，直湧到永生。」(約四14) 在神面前立志，每天到祂跟前領受活水。你願意嗎？**
  
- 2) **你是否正「遭受各種試煉」(雅一2)？向神禱告並祈求在熬煉和試煉中，仍與神有密切的關係。緊緊靠賴神，能平安渡過難關。**





23

五月廿三日

耶和華的日子

經文：撒迦利亞書十四 1-21 [讀 1-9 節]

十四 1 看哪，耶和華的日子臨近了，你的財物必被搶掠，在你中間被瓜分。2 我要招聚萬國與耶路撒冷爭戰；城必被攻取，房屋被搶奪，婦女被玷污，城中的一半被擄去；但其餘的百姓不會從城中被剪除。3 那時，耶和華要出去與那些國家打仗，如同從前戰爭的日子打仗一樣。4 那日，他的腳必站在橄欖山上，這山面向耶路撒冷的東邊。橄欖山必從中間裂開，自東至西成為極大的谷；山的一半向北挪移，一半向南挪移。5 你們要從我的山谷中逃跑，因為山谷必延到亞薩。你們要逃跑，如在猶大王烏西雅年間逃避大地震一樣。耶和華 - 我的神必降臨，所有的聖者與你同來。6 在那日，必沒有光，不會放晴，只有烏雲。7 耶和華所知的那一日，沒有白天，沒有黑夜，到了晚上仍有亮光。8 在那日，必有活水從耶路撒冷出來，一半往東海流，一半往西海流；冬夏都是如此。9 耶和華要作全地的王。那日，耶和華必為獨一無二，祂的名也是獨一無二。10 從迦巴直到耶路撒冷南方的臨門，全地要變為曠野。耶路撒冷要矗立於本處，從便雅憫門到舊門，又到角門，並從哈楠業樓，直到王的酒池。11 人要住在其中，不再有詛咒；耶路撒冷必安然屹立。





**12** 這是耶和華所降的災殃，要攻擊那些與耶路撒冷作戰的萬民；他們兩腳站立時，肉要潰爛，眼在眶中潰爛，舌在口中也潰爛。**13** 那日，耶和華必使他們大大混亂。他們彼此用手揪住，用手互相攻擊。**14** 猶大也要在耶路撒冷打仗。那時四圍各國的財物，就是許許多多的金銀和衣服，必被收聚。**15** 馬匹、騾子、駱駝、驢和營中一切的牲畜所遭的災殃與那災殃一樣。

**16** 上來攻擊耶路撒冷的列國中所有剩下的人，要年年上來敬拜大君王 - 萬軍之耶和華，並守住棚節。**17** 地上萬族中，凡不上耶路撒冷敬拜大君王 - 萬軍之耶和華的，兩必不降在他們的地上。**18** 埃及族若不上來，兩必不降在他們的地上；凡不上來守住棚節的列國，耶和華必用這災攻擊他們。**19** 這就是埃及的懲罰和那些不上來守住棚節之列國的懲罰。

**20** 在那日，馬的鈴鐺上要刻上「歸耶和華為聖」。耶和華殿內的鍋必如祭壇前的碗一樣。**21** 耶路撒冷和猶大一切的鍋都必歸萬軍之耶和華為聖。凡獻祭的都必來取這鍋，在其中煮肉。當那日，在萬軍之耶和華的殿中必不再有做買賣的人。

撒迦利亞來到第二個神諭的最後一段信息，是有關「耶和華的日子」。「日子」這詞在第二個神諭，即從第十二章至第十四章，出現超過 15 次，而「耶和華的日子」在這一章就有 9 次。「耶和華的日



子」是指末後耶和華施行審判和拯救的日子。因此，第十四章是將來的「那日」要發生的一連串事件。

先知看到一系列的景象，當中不一定是按時序發生的。第一、神為耶路撒冷爭戰 (1-3 節)，萬國聚集向耶路撒冷開戰，而神要出去與那些國家打仗。第二、神降臨在橄欖山 (4-5 節)，並帶著聖者與你同來。那時山間裂開，並有地震。第三、那日將是天地更換 (6-8 節)，大自然受到影響。那時，沒有「寒冷或冰霜」(呂振中譯本)、也「沒有白天，沒有黑夜，到了晚上仍有亮光」(7 節)。必有活水從耶路撒冷出來，到夏天也不會乾涸，而是源源不絕供應泉水。第四、耶和華要作全地的王 (9 節)，祂是「獨一無二的上主；祂的名是唯一的名」(9 節，現中)。這宣告是重申希伯來人的信仰：「耶和華 - 我們的神是獨一的主」(申六 4)。第五、萬國將受審判 (10-15 節)，戰爭場面再度出現。那時，人和牲畜都遭「災殃」(12 節、15 節兩次)。

第六、敬拜大君王 (16-19)。列國、萬民經歷了可怕的「災殃」後，「所有剩下的人」都來敬拜大君王。撒迦利亞兩次特別強調萬民敬拜「大君王 - 萬軍之耶和華」(“The King, the Lord Almighty,” NIV)。「萬軍之耶和華」在撒迦利亞書出現了 50 多次，在第十四章就出現了 4 次 (16 節、17 節、21 節兩次)。而「萬軍」可以翻譯為「全能的耶和華」。「敬拜」有低頭下拜及表示尊敬之意。



第七、歸耶和華為聖 (20-21 節)。撒迦利亞看到最後的景象，是「耶路撒冷和猶大...必歸萬軍之耶和華為聖」(21 節)。「歸耶和華為聖」的，包括祭司的精金牌 (出廿八 36；卅九 30)、初熟莊稼 (利廿三 20)、初熟果子 (利廿七 30)，及器皿 (書六 19)等。到那日，上帝要在全地作王，在神的子民心中作王，屬神的人都歸耶和華為聖！

**思想：**

- 1) 上帝是「大君王 - 萬軍之耶和華」，值得人的敬拜和尊崇！現在以禱告或詩歌來高舉讚頌這位大君王。**
- 2) 你願意全人都歸神為聖嗎？有甚麼要攔阻或顧慮？嘗試向神禱告求幫助。**



24

五月廿四日

第一個爭論：神愛以色列

經文：瑪拉基書一 1-5

一 1 耶和華的話，藉瑪拉基傳給以色列的默示。2 耶和華說：「我曾愛你們。」你們卻說：「你在何事上愛我們呢？」耶和華說：「以掃不是雅各的哥哥嗎？我卻愛雅各，3 惡以掃，使他的山嶺荒涼，把他的地業交給曠野的野狗。」4 以東若說：「我們雖被毀壞，卻要重建荒廢之處。」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任他們建造，我必拆毀；人必稱他們為『邪惡之境』，為『耶和華永遠惱怒之民』。」5 你們必親眼看見，你們要說：「耶和華在以色列疆界之外必尊為大！」

未來七天，我們將會一起思想被擄歸回的第三卷先知書，也是舊約的最後一卷書，就是瑪拉基書。作者先知瑪拉基的名字是「我的使者」的意思 (1 節，呂振中譯本)。本書是記述先知領受神的默示後，向以色列民宣講的信息。那麼，瑪拉基是生活在甚麼時代？他的聽眾有甚麼狀況？先知要傳講的，又是甚麼神諭呢？



聖經學者認為瑪拉基、哈該和撒迦利亞這三位作者，他們在撰寫希伯來文文本和記錄神諭的用語上，有很多相近的地方。哈該和撒迦利亞是在被擄歸回後帶領百姓重建第二聖殿的先知，他們都是在公元 520 年傳講信息，激勵百姓加入重建行列。而瑪拉基書的寫作年代，則在公元 450 年與 430 年之間，相信他與以斯拉和尼希米是同時代的人，因為他們面對的宗教和社會問題相似，例如：與外族通婚和休妻的盛行、祭司的腐敗、對敬拜禮儀的輕視和社會的不公等等。

有學者這樣描述瑪拉基的聽眾：有的希望破滅、有的自暴自棄、有的麻木不仁、有的詭詐虛偽、有的冷漠無情、有的疑惑不定、有的懷疑不信，還有的是十足的惡人。面對這群百姓，先知用了論辯的方式來與他們對話。這種方式有以下四個元素：第一點、先知宣告一個爭論；第二點、假設聽眾以問題形式提出反駁；第三點、先知重申爭論的前提來回應聽眾的反駁；第四點、最後，先知舉出更多



證據來支持他的控訴。瑪拉基的信息特別提醒百姓，叫他們回歸到四個聖約的關係中，那是族長之約 (一 2)、利未之約 (二 5)、婚約 (二 14)，以及摩西之約 (四 4)。瑪拉基呼喚百姓應回到昔日對神正確的認識，警誡祭司和百姓歸回正確的敬拜，以及勸喻百姓要在婚姻上重新回到正確的關係裏。

瑪拉基書共有四章、55 節經文，當中先知傳遞了六個爭論的信息。一章 1-5 節是先知與聽眾的第一個爭論，是有關神愛以色列。他宣告：「耶和華說：『我曾愛你們。』」(2 節上，論辯的方式第一點)；百姓卻反駁：「你在何事上愛我們呢？」(2 節中，論辯的方式第二點)；於是先知再次明確指出神愛雅各，因為他是神所揀選的(2 節下，論辯的方式第三點)。此外，先知提出兩點來證明神對雅各的愛 (論辯的方式第四點)。第一、神聽了百姓的祈禱，懲罰了以色列的世仇以東人 (3-4 節；參詩一三七 7，詩篇作者的禱告)；第二、百姓經歷神使他們回歸耶路撒冷，並且「必親眼看見」和「要說」(5 節) 上帝給以色列人的應許和復興。



先知瑪拉基在一章的第 2 節，有 3 次談及「愛」，並以「愛」來描寫神與以色列的關係，而「愛」這個詞是具有「約」的含義。當神說「我卻愛雅各」，這是指祂按所立的「約」而有的揀選。這樣，叫歸回的以色列人回想到昔日神已揀選了他們的列祖和後代(參創十二 1-3；申七 7-8)。百姓從被擄得以回歸以色列，就證明了神對祂所揀選的子民之愛了！

**思想：**

- 1) 請默想和代入這句話：「我以永遠的愛愛你，因此，我以慈愛吸引你」(耶卅一 3)，回應上主對你愛的宣告？**
- 2) 瑪拉基這種爭論的對話，是否喚起了你回想和更新你與上帝的溝通和關係呢？**



25

五月廿五日

第二個論辯：譴責祭司 1

經文：瑪拉基書一 6-14

一6 萬軍之耶和華對你們說：「兒子孝敬父親，僕人敬畏主人；我既為父親，孝敬我的在哪裏呢？我既為主人，敬畏我的在哪裏呢？你們這些藐視我名的祭司啊！」你們卻說：「我們在何事上藐視你的名呢？」7 「你們將不潔淨的食物獻在我的祭壇上，卻說：『我們在何事上使你不潔淨呢？』你們說，耶和華的供桌是可藐視的。8 你們將瞎眼的獻為祭物，這不算為惡嗎？將瘸腿的、有病的獻上，這不算為惡嗎？那麼，請把這些獻給你的省長，他豈會悅納你，豈會抬舉你呢？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9 現在我勸你們要懇求神，好讓他施恩給我們。這事既出於你們的手，他豈會抬舉你們任何人呢？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10 萬軍之耶和華說：「甚願你們中間有人把殿的門關上，免得你們徒然在我壇上燒火。我不喜歡你們，也不從你們手中悅納供物。」11 萬軍之耶和華說：「從日出之地到日落之處，我的名在列國中必尊為大。在各處，人必奉我的名





**燒香，獻潔淨的供物，因為我的名在列國中必尊為大。12 你們卻褻瀆我的名，說：『主的供桌是不潔淨的，供桌上的果子和食物是可藐視的。』13 你們又說：『看哪，這些事何等煩瑣！』並嗤之以鼻。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你們把搶來的、癩腿的、有病的拿來獻上為祭，我豈能從你們手中悅納它呢？這是耶和華說的。14 行詭詐的人是可詛咒的！他的群畜中雖有公羊，他許了願，卻將有殘疾的獻給主。因我是大君王，我的名在列國中是可畏的。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

昨天所看的經文，先知瑪拉基開始了第一個論辯，是思想到神對以色列人的愛。蒙神所愛的人，是否以行動來回報上主，就好像兒子尊敬父親，又如僕人順服主人一樣呢？可是，以色列人並沒有在敬拜和獻祭上榮耀神。故此，瑪拉基與歸回的以色列人進行第二場的論辯。在這裏，先知嚴厲地譴責祭司的失職。瑪拉基向祭司和百姓提出了兩次的控告，指出他們在敬畏和獻祭之事上的不忠。首先是有關敬畏神的論辯，瑪拉基揭示了神作為父親和主人，卻無奈地



問，到底孝敬和敬畏祂的人在哪裏？而作為祭司的，竟然「藐視」神所看重的 (6 節上，論辯的方式第一點)。他們提出了反駁，說：「我們在何事上藐視你的名呢？」(6 節下，論辯的方式第二點) 祭司們不單只沒有盡忠職守，更輕蔑漠視神的警喻。第二場論辯是有關他們所獻的祭物，「你們將不潔淨的食物獻在我的祭壇上」(7 節上，論辯的方式第一點)，他們卻說：「我們在何事上使你不潔淨呢？」(7 節中，論辯的方式第二點)。於是，瑪拉基再次揭示了他們的惡行，他們不敬和胡亂地以瞎眼、癩腿、有病的為祭物獻給神！先知連續兩次憤憤地炮轟他們，譴責他們這樣做，還「不算為惡嗎？」(8 節，論辯的方式第三點)。他們這樣的行為，表現出他們就是「藐視」神 (6-7 節)和對神「嗤之以鼻」(13 節，或譯作「瞧不起我」)。他們根本就是目中無神，使人神共憤！

第二個論辯可分為兩段，都是指向「祭司」(一 6；二 1)。一章 6-14 節是以神為主體，而二章 1-9 節則以祭司為主體，我們將會分兩天來思想。首先，在一章 7 節，先知指出他們在聖殿獻祭的事



上，藐視、輕看和褻瀆神。他們將搶來的、殘疾的和不潔淨的食物奉獻給神，因為他們覺得獻祭的事很厭煩 (13 節)。先知反問祭司和百姓，他們會將那些殘疾和不完美的獻給他們的省長嗎？當然不會，因為那是不敬的行為。同樣地，他們不應將低劣的祭品獻給神。作為祭司的，他們不可能不明白獻祭的律例規條，經上曾清楚的闡明：「若有甚麼殘疾，就如癩腿的、瞎眼的，無論有甚麼惡殘疾，都不可獻給耶和華你的神」(申十五 21；另參利廿二有關獻祭的規矩)。瑪拉基譴責這些祭司，他們所做的，根本就是「褻瀆」神的名 (12 節)。他們不單只沒有實踐祭司的聖職，而且他們的所作所為，在神的眼中，簡直就是一個「行詭詐的人」(14 節)。

先知慨嘆神的聖民，他們在聖城的聖殿裏沒有看重對神的敬拜和獻祭。可是，在外邦之地，「從日出之地到日落之處」(11 節；詩五十 1)，神的名「在列國中必尊為大」(11 節) 和「在列國中是可畏的」(14 節)。這樣看來，兩者成了很大的對比！更帶有點諷刺！聖經學者指出，或許這裏所指的是上帝在外邦之地得到尊榮，並不



一定是指按神所啟示的敬拜方式。然而，在四百多年後，約翰得到啟示，看見地上萬族，無論是猶太人或外邦人都來向上主獻上最大的讚頌，向讀者展示了一幅美麗的圖畫——「從各國、各族、各民、各方來的，站在寶座和羔羊面前，身穿白衣，手拿棕樹枝，大聲喊着說：『願救恩歸與坐在寶座上我們的神，也歸與羔羊。』」(啟七 9-10)。

**思想：**

**1) 反思自己每主日的敬拜，是否存著敬畏並「靠著聖靈按著真理」(約四 24) 的心去朝拜上帝？**

**2) 在神給你的事奉職份上，你如何藉聖靈的幫助，忠心擺上、忠於所託？**



26

五月廿六日

第二個論辯：譴責祭司 2

經文：瑪拉基書二 1-9

**二 1** 現在，眾祭司啊，這誠命是給你們的。**2** 萬軍之耶和華說：「你們若不聽，若不放在心上，將榮耀歸給我的名，我就使詛咒臨到你們，使你們的福分變為詛咒；其實我已經詛咒了你們的福分，因你們不把誠命放在心上。**3** 看哪，我要斥責你們的後裔，把糞抹在你們臉上，就是你們祭牲的糞。人要把你們和糞一起抬出去，**4** 你們就知道我頒這誠命給你們，使我與利未所立的約可以常存。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5** 我曾與他立生命和平安的約。我將這兩樣賜給他，使他存敬畏的心；他就敬畏我，懼怕我的名。**6** 真實的訓誨在他口中，他的嘴唇中沒有不義。他以平安和正直與我同行，使許多人回轉離開罪孽。**7** 祭司的嘴唇當守護知識，人也當從他口中尋求訓誨，因為他是萬軍之耶和華的使者。**8** 你們卻偏離正道，使許多人在這訓誨上絆跌。你們破壞了我與利未人所立的約。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9** 所以我使你們被眾百姓藐視，看為卑賤；因你們不遵守我的道，在律法上看人的情面。」

先知瑪拉基的第二個論辯，是從一章 6 節至二章 9 節，當中一章 6-14 節是以耶和華神為核心的思想，而今天二章 1-9 節的核心則偏重



於思想利未祭司階層。先知在這兩段的焦點都是指向祭司，並指控他們褻瀆神的名。昨天的經文中，先知問了 9 個問題，並向祭司和百姓宣告神的話：「我不喜歡你們，也不從你們手中悅納供物」(一 10)。今天的經文不是側重於指控祭司在神的祭壇和祭物上的失職，而是強調祭司們的惡行所帶來嚴重的後果。因為祭司沒有謹守遵從耶和華與利未人的聖約關係，更沒有履行祭司的聖職。

瑪拉基先知警誡祭司不要忘記神給他們的「誡命」和「所立的約」(參耶卅三 21「我與事奉我的利未家的祭司所立的約」)。假使祭司對誡命和聖約採取「(若)不聽，(若)不放在心上」(2 節)的話，將遭受到詛咒。第 2 節的用詞，用了「若」字兩次和「已經」一詞，聖經學者在解釋上採取了不同的立場。一方面，這是警告，「若」不再停止對獻祭的輕視和妄獻，詛咒就臨到他們。另一方面，正因為他們不將誡命和聖約放在心上，神已經給予咒詛了。先知宣告神對祭司的斥責和處罰，指出神用了「糞抹在你們臉上」(3 節)。「糞抹在你們臉上」表示祭司已不潔淨了，會遭到神的拒絕，他們必受到極端的羞辱和藐視。原來祭司的不忠，不單遭受到神的詛咒，更加禍及其子孫：「我要斥責你們的後裔」(3 節)。

究竟祭司的聖職是甚麼？他們又在哪些方面未盡其職呢？瑪拉基在一章 6-14 節的信息，較側重於祭司帶領敬拜和獻祭的重要職責，而在二章 6-8 節則強調祭司在「訓誨」(“instruction,” torah)



上的任命。祭司的天職是教導和傳遞真理，因為百姓從祭司的「口中尋求禮節規矩」(7 節，呂振中譯本)。當祭司守護神的道，就可以成為「萬軍之耶和華的使者」(7 節)。只可惜，祭司不單自己偏離正道，更使許多人在神的道上絆跌 (8 節)。祭司的墮落，卻牽連了百姓。

神曾與祭司和利未人立了「生命和平安的約」(5 節)。雖然祭司領受了神所賜的生命和平安，但卻沒有存敬畏的心，也沒有與神同行。故此，他們的結果將會從祝福（「祭司給百姓的祝福」，民六 23-27）轉為「詛咒」（一 14；二 2），這是他們咎由自取的報應。

**思想：**

- 1) 一個行為是會帶來後果的。祭司的不忠和不義，不單只害了自己，也「殃及池魚」，連累了聽從他們的百姓。這給你甚麼警惕？**
  
- 2) 原來「體貼聖靈就是生命和平安」(羅八 6)，你願意去經歷這種福氣嗎？你如何體貼聖靈的意思，使你心靈得平安(西三 15；腓四 7)、靈命得以增長和發旺 (提前四 15)呢？**



27

五月廿七日

第三個論辯：不忠

經文：瑪拉基書二 10-16

**10** 我們豈不都有一位父嗎？豈不是一位神創造了我們嗎？為何互相行詭詐，褻瀆了神與我們列祖所立的約呢？**11** 猶大行事詭詐，在以色列和耶路撒冷中行了可憎的事；因為猶大褻瀆耶和華所喜愛的聖殿，娶外邦神明的女子為妻。**12** 凡做這事的，無論是清醒的或回應的，即使獻供物給萬軍之耶和華，耶和華也要將他從雅各的帳棚中剪除。**13** 你們又再做這樣的事，使哭泣和嘆息的眼淚遮蓋耶和華的祭壇，以致耶和華不再理會那供物，也不喜歡從你們的手中收納。**14** 你們還說：「這是為甚麼呢？」因為耶和華在你和你年輕時所娶的妻之間作證。她雖是你的配偶，你誓約的妻，你卻背棄她。**15** 一個人如果還剩下一點靈性，他不會這麼做。這人在尋找甚麼呢？神的後裔！當謹守你們的靈性，誰也不可背棄年輕時所娶的妻。**16** 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說：「我恨惡休妻的事和衣服外面披





**上暴力的人。所以當謹守你們的心，不可行詭詐。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

先知瑪拉基第二個論辯的對象是祭司 (一章 6 節至二章 9 節)，而第三個論辯的對象則是一般以色列人。瑪拉基在第一論辯中，宣告神沒有忘記與雅各所立的約；在第二個論辯中，先知指控祭司沒有遵守神與「利未之約」，現在第三個論辯則指責百姓違背了神聖的婚約。「不忠」(10、11、14、15、16 節，呂振中譯本) 是這段的重要關鍵詞，百姓對配偶的不忠，違背了神對他們在婚姻中的心意。

瑪拉基開始時，直接給了百姓一個當頭棒喝，神既是為父、為創造主，祂的子民「為何互相行詭詐」以及「褻瀆了神與...所立的約」(10 節)。先知這話的表達是非常獨特的，他稱上帝是「一神」(“One God,” NIV)，是獨一無二的創造主，並且祂是以色列之父。這話使百姓馬上聯想起摩西也曾說過——耶和華是他們的父和創造主 (參申卅二 6)，以及「耶和華 - 我們的神是獨一的主」(申六



4)。換言之，以色列人是從神而來，也是專屬於祂的。可是，他們卻不忠，又褻瀆了神。「詭詐」這詞在其他中文譯本翻譯為「不忠」或「不守信」。原來，百姓不單對人不忠，在信仰上也對神不忠，以致他們的行為被視為褻瀆了神。

以色列人究竟做了甚麼，導致神「不再理會那供物，也不喜歡從你們的手中收納」(13 節) 呢？他們不知反省，還反問瑪拉基：「這是為甚麼呢？」(14 節)。於是，先知直截了當地告訴他們，這是因為他們錯謬的婚姻觀和沒有善待配偶的後果。神不單只視婚姻是一個「誓約」(14 節，或「盟約」，和合本及呂振中譯本；請另參箴二 17)，也是見證著夫妻進入婚姻關係。現在，這些不忠的以色列人如何對待他們的妻子(配偶)呢？神用了一個強烈的用詞「恨惡」，來指出祂對百姓之惡行的態度：「我恨惡休妻和以強暴待妻子」(16 節，新譯本)。休妻就是親手毀掉了婚盟之約，他們用計來達到休妻的目的，他們用的卻是強暴的手段。他們的髮妻將苦澀帶



到神面前，「使哭泣和嘆息的眼淚遮蓋耶和華的祭壇」(13 節)。這就是神不收納百姓所獻供物的原因。

百姓不堅守婚約，用暴力對待配偶。當休妻一事得逞後，他們居然「娶外邦神明的女子為妻」(11 節)。百姓被這些異教女子誘惑離開真神，這樣就使他們在信仰上對神不忠了。於是，很可悲地百姓就步了所羅門王的後塵，這正如列王記上十一章 4-6 節所說的：

「所羅門...的妻妾誘惑他的心去隨從別神...所羅門隨從西頓人的女神亞斯她錄和亞捫人可憎的米勒公。所羅門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

最後，瑪拉基用了兩個提醒來喚醒百姓：「當謹守你們的靈性...不可背棄...妻子」(15 節)和「當謹守你們的心...不可行詭詐」(16 節)。



**思想：**

- 1) 當一般人甚或有基督徒認為離婚只是普通的社會現象而已，你又如何看神聖的婚盟之約呢？**
  
- 2) 為你自己和教會弟兄姊妹的夫妻關係禱告，使他們明白積極營造美滿婚姻的重要性；並且使「詭詐、不忠、暴力」等惡行，不會在婚姻中出現！**



28

五月廿八日

公義

經文：瑪拉基書二 17 - 三 5

二 17 你們用言語使耶和華厭煩，卻說：「我們在何事上使他厭煩呢？」因為你們說：「凡行惡的，耶和華看為善，並且喜愛他們；」又說：「公平的神在哪裏呢？」

三 1 萬軍之耶和華說：「看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我前面預備道路。你們所尋求的主必忽然來到他的殿；立約的使者，就是你們所仰慕的，看哪，快要來到。」 2 他來的日子，誰能當得起呢？他顯現的時候，誰能立得住呢？因為他如煉金匠的火，如漂洗者的鹼。 3 他必坐下如煉淨銀子的人，必潔淨利未人，熬煉他們像金銀一樣；他們就憑公義獻供物給耶和華。 4 那時，猶大和耶路撒冷所獻的供物必蒙耶和華悅納，彷彿古時之日、上古之年。 5 萬軍之耶和華說：「我必臨近你們，施行審判。我必速速作見證，警戒那些行邪術的、犯姦淫的、起假誓的、剝削雇工工錢的、欺壓孤兒寡婦的、屈枉寄居者的和不敬畏我的人。」



瑪拉基的第四個論辯反映出先知與百姓的互動，可能出現白熱化的現象，雙方的用詞與語調顯得尖銳。瑪拉基直言說：「你們用言語使耶和華厭煩」，而百姓反問說：「我們在何事上使他厭煩呢？」先知就直指百姓歪曲了神的訓誨，竟然誣告神：「凡行惡的，耶和華看為善，並且喜愛他們」。百姓卻質問先知：「公平的神在哪裏呢？」面對如此的百姓，先知宣告：主會來，並帶著公義來審判作惡之人。

學者指出，「厭煩」的動詞形式，僅出現在這裏和以賽亞書四十三章 23-24 節，當中指出百姓的罪孽使神感到厭煩。瑪拉基讓百姓了解到，因為他們禱告時，沒有用虔誠的心，也不用心敬拜神，以致使神厭煩。加爾文翻譯這節時指出，若敬虔的話語和禮拜的行動沒有信心、忠誠與愛，便會「使祂(神)的靈憂傷」。因他們沒有敬虔而被拒絕，但他們發現有些人是不敬虔的，卻是蒙福。因此，他們認為神是不公義的。或許當時的百姓正如約伯三個朋友一樣，只有一個簡單的邏輯思維，就是認為神是賞善罰惡的，因此，從人的生



活成功或受苦，就能判斷那人是否曾經行善或作惡了。故此，當他們看見惡人存活，並且得享長壽時(伯廿一 7)，就判定神是不公義的。但我們看見舊約的詩人，當他們面對一些事情，同樣不能通過他們的邏輯思維，詩人並沒有質疑神，乃是藉禱告來到神面前 (參詩七十三 3-14)。又如哈巴谷先知，他則靜心地等待神的作為 (參哈二 1「留心看耶和華在我裏面說甚麼，怎樣使我答覆自己的怨訴」，新譯本)。

神是會回應百姓的提問，但祂的回覆不一定是他們所期待的答案。神說：「我必臨近你們，施行審判」(5 節)。神會派使者來臨，那是一位公義的使者。當瑪拉基聽見神要差遣使者時，「使者」就是他名字的意思。但神繼續說這立約的使者快要來到 (1 節)，那時，瑪拉基就知道神所指的這位使者，不是先知本人。在三章 1 節，那位「使者」有三個名稱：「我的使者」、「主」、「立約的使者」。學者們的分析揭示，「我的使者」是指施洗約翰，而這位「主」則在祂的殿中和這位「立約的使者」為人所仰慕，這就是指耶穌基督自己。



百姓呼喊公義，神將會彰顯公義，並且施行審判。先知看到神兩方面的作為。第一、神向祂的子民進行如火和鹼般的「熬煉」(refining) 和「潔淨」(purifying)，以致他們「憑公義獻供物給耶和華」，就可以得蒙悅納 (3-4 節)。第二、神向作惡和壓迫社會弱勢的人士追討他們的過犯。神是雇工、孤兒、寡婦和寄居者 (申廿四 17-22；廿六 12-13) 的見證人，審判那些行邪術的 (申十八 9-14)、犯姦淫的 (出廿 14；申五 18)、起假誓的 (出廿 16；申五 20)、剝削工錢的 (申五 18)、欺壓人的、屈枉他人和不敬畏神的人。神將親自警誡干犯社會不義的人。

**思想：**

**1) 大衛曾這樣向神禱告：「我要謹慎我的言行，免得我的舌頭犯罪」試反思我的言語行為是否蒙神悅納？祈求聖靈保守自己的嘴唇不要肆意地議論神。**





**2) 試默想以下的經文：一生「喜愛公義」(來一9)、「追求公義」(提前六11)，以及「在今世自守、公義、敬虔度日」(多二12)。這些是否你所仰慕的？向公義的上帝祈求將這些美德賞賜與你。**



29

五月廿九日

轉向神

經文：瑪拉基書三 6-12

三6 「我 - 耶和華是不改變的；所以，雅各的子孫啊，你們不致滅亡。7 從你們祖先的日子以來，你們就偏離我的律例而不遵守。現在你們要轉向我，我就轉向你們。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你們卻說：『我們如何轉向呢？』8 人豈可搶奪神呢？你們竟搶奪我！你們卻說：『我們在何事上搶奪你呢？』其實就是在你們當納的十分之一奉獻和當獻的供物上。9 因你們全國上下都搶奪我的供物，詛咒就臨到你們身上。10 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使我家有糧，以此試試我，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傾福與你們，甚至無處可容。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11 我必為你們斥責蝗蟲，不容牠毀壞你們的土產。你們田間的葡萄樹，果實未熟以先也不會掉落。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12 萬國必稱你們為有福的，因你們必成為喜樂之地。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

先知瑪拉基在第三個論辯 (二 10-16) 責備百姓在婚姻中的不忠，而在今天第五個論辯 (三 6-12) 中，先知要喚醒百姓：他們不單對人不忠，更加對神也不忠。因此，他呼喚百姓要在兩方面向神回轉。在邀請百姓回轉之前，神作出了一個宣告：「我 - 耶和華是不改變的」，這話提醒回歸後的以色列民不要忘記神的信實 (參民廿三



19)。神與他們列祖所立的聖約，說明祂所應許的必然成就。縱使他們持續偏離和不遵守神的律例，神也不會讓他們滅亡 (6-7 節)。

在百姓聽到神是信實的、是永不改變的之後，先知隨即呼喚百姓要轉向神。百姓就求問先知：「我們如何轉向呢？」「轉向」這詞，在希伯來文是用來表示悔改的字眼，標誌著「洗心革面」，不單只有悔改之意，更有悔改的舉動，反映出這人是徹底轉變。回歸的以色列人需要轉離罪，再轉向神；而且按聖約的要求，他們重整生命的方向，以及重新與神建立關係。當百姓落實具體行動時，先知宣告神的心意：「你們要轉向我，我就轉向你們」(7 節)。其實，神的子民可以從詩篇中學習詩人悔改的禱文，向神禱告 (參詩八十三、7、14、19)。

究竟當百姓聽到先知指示他們要轉回時，百姓心中在想甚麼呢？他們回答先知說：「我們要在甚麼事上轉向呢？」(7 節，呂振中譯本)。從他們的回應中就可以得知，他們並不認為他們有地方需要向神回轉的。聽了百姓的回覆，先知的語氣也強硬起來，指控他們說：你們竟「搶奪神」之物！百姓卻心有不甘，又有點摸不著頭腦的反問：「我們搶奪了你的甚麼呢？」(8 節中，新譯本)。先知直言不諱地斥責他們是「搶奪」了屬神之物，就是在當納十分之一的奉獻和當獻的供物上，沒有忠心擺上獻給神。先知用「搶奪」來強調這個過犯的嚴重性。「十分之一」指摩西律法所規定的土地全



部出產的十分之一 (參申十二 17 「你的五穀、新酒和新油的十分之一」；而「供物」可以是獻給神或聖所的禮物或奉獻，可以包括地裏出產的收成或個人貴重物品，如金、銀、寶石等 (另參利廿七 30；民十八 26；申十四 22-29；廿六 12-15)。回歸的以色列人需要在十一奉獻一事上的態度轉回。有學者指出，百姓「搶奪」神的物，只是問題的表面癥狀，並不是問題的根源。他們是不想奉獻，還是沒有能力奉獻呢？正因為他們「搶奪神」之物，詛咒就臨到他們身上，以致土產毀壞、果實掉落。先知不一定想探索因與果的問題，乃是要發出一個邀請。

不變的神，呼喚祂的子民轉回，並邀請他們來驗證神的信實。當百姓重建奉獻的信仰生活後，就能經驗神所應許農產得以豐收的祝福 (10-11)。然而，僅有物質的豐收，不會使一個國家成為喜樂之地 (12 節)。地土裏出產的果實是人努力工作和神看顧的成果，而神子民屬靈生命的果實，可使居住之處成為喜樂之地。

當瑪拉基說：「以此試試我」 (10 節)，這是否與摩西說不可以「試探」神的禁令 (申六 16) 互相矛盾呢？神可以「試驗」 (nasah) 並「考驗」 (bakhan) 人類，但人不可以反過來 (nasah) 「試驗」神。瑪拉基呼籲百姓「考驗」 (bakhan) 神，目的是要證明神忠於祂的聖約應許。學者指出，七十士譯本始終以希臘文單詞「誘惑、試驗、試煉」 (peirazo) 的其中一種形式來翻譯「試驗」 (nasah)，而「考



驗」(bakhan)幾乎都是以「察驗、證明、試驗」(dokimazo)的某種形式譯出。在新約，雅各指出，神不「誘惑」(peirazo)任何人(雅一 13)；而保羅說忠信的人不得「試探」(peirazo)主(林前十 9)。神為了認可與煉淨那些忠信之人，的確會「試驗」或「察驗」(dokimazo)義人的信心與行為(三 13「試煉各人的工程」)。新約對於這兩詞已加以區分，既保留了人的自由和個人責任，又確實證明了神的良善與主權。

**思想：**

- 1) 神呼喚祂的兒女轉回(悔改)，你聽到聖靈對你的提醒嗎？試細心自省，你在哪方面需要向神轉回？**
- 2) 當你遇到「考驗」/「試煉」時，向神呼求，祂應許：「總會給你們開一條出路，讓你們能忍受得了」(林前十 13)。你曾有這種經歷神應許實現的經歷嗎？你是否認為當人越多人生經歷時，會越認識神的慈愛與信實？**



30

五月三十日

審判之日臨近

經文：瑪拉基書三 13 - 四 4-6

**三 13** 耶和華說：「你們用話頂撞我。」你們卻說：「我們說了甚麼話頂撞你呢？」**14** 你們說：「事奉神是枉然，我們遵守神所吩咐的，在萬軍之耶和華面前哀痛而行，有甚麼益處呢？」**15** 現在，我們稱狂傲的人為有福，並且行惡的人得以建立；他們雖然試探神，卻得以逃脫。」**16** 那時，敬畏耶和華的人彼此談論，耶和華側耳而聽，且有紀念冊在他面前，記錄那敬畏耶和華、思念他名的人。**17** 萬軍之耶和華說：「在我所定的日子，他們必屬我，是我寶貴的產業。我必憐憫他們，如同人憐憫那服侍他的兒子。**18** 那時你們必再一次看出義人和惡人，事奉神和不事奉神的人有何差別。」

**四 1** 萬軍之耶和華說：「看哪，那日臨近，勢如燒著的火爐，凡狂傲的和行惡的都如碎秸，在那日被燒盡，根與枝條無一存留。**2** 但是，對你們敬畏我名的人，必有公義的太陽出現，其光線有醫治的能力。你們必出來跳躍如圈裏的牛犢。**3** 你們必踐踏惡人；在我所定的日子，他們必成為你們腳掌下的灰塵。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4** 「你們當記念我僕人摩西的律法，就是我在何烈山為以色列眾人所吩咐他的律例典章。**5** 「看哪，耶和華大而可畏之日未到以前，我要差遣以利亞先知到你們那裏去。**6** 他必使父親的心轉向兒女，兒女的心轉向父親，免得我來詛咒這地。」



瑪拉基與百姓的爭論，今天來到最後一個論辯。先知在第六個論辯中，直接指控百姓用話頂撞神。百姓同樣強勢地回應神：「我們說了甚麼話頂撞你呢？」於是，先知指出這群歸回的以色列人，他們對神的信仰已變得是可有可無。他們更認為，事奉神是枉然的、白費的。在申命記十章 12-13 節，神吩咐百姓，說：「以色列啊，現在耶和華 - 你的神向你要的是甚麼呢？只要你敬畏耶和華 - 你的神，遵行他一切的道，愛他，盡心盡性事奉耶和華 - 你的神，遵守耶和華的誡命律例，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為要使你得福」。縱然神已如此明確地宣告了這個命令，他們仍然不明白神對他們的愛和心意，還荒謬的說：「事奉神是枉然...遵守神所吩咐的...有甚麼好處呢？」(14 節) 從百姓的回應中，揭露了他們對信仰的態度。他們認為宗教信仰若沒有好處，遵守教條、在神面前哀痛都是徒然的。就算作惡或試探神，都得以逃脫、免受災難。這樣看來百姓已失去分辨善與惡、是與非的能力了。

先知質疑他們的說法，事奉神真是如他們所說的枉然嗎？反之，他深信事奉神不是徒然的，因為敬畏神的人是神又特別又貴重的珍寶，他們在神審判之日必得存活 (三 18；四 2)。神按祂所定的日子而做事，祂知道人的心思、側耳聽人所說的話。神會區分義人與惡人、事奉神和不事奉神的人、敬畏祂或試探祂的人。這兩類人是有差別的，因為有「紀念冊在祂面前，記錄那敬畏耶和華、思念祂名的人」(三 16)。因此，在審判的日子義人必得拯救，而惡人將受



罰。其實，這些信息對以色列人來說是熟悉的，使百姓想起昔日耶和華神對摩西所說的話：「我今日把生命和福樂，死亡與災禍，都擺在你的面前了」(申卅 15，新譯本)。這就正如啟示錄廿二章 12 節所說：「看哪，我必快來！賞罰在我，要照每個人所行的報應他」。

最後，瑪拉基提到兩位舊約人物，作為他整卷信息的結束。第一、神呼喚百姓要「記念我僕人摩西的律法」(四 4)。這裏所說的「記念」，不僅僅是一種思想活動，更是提醒百姓應追想神在以色列歷史上的作為。第二、先知繼而吩咐他們要「轉向 (回轉)」。這裏有兩方面的轉向，其一是「心」的「轉向」。「他必使父親的心回轉而向兒女，使兒女的心回轉而向父親」(四 6 上，呂振中譯本)，這是描述家庭和睦、代際間和解的和諧人際關係。人與人之間轉向，使相互間建立起融洽的關係是重要的，但先知指出第二方面的「轉向」更加重要，他們要轉向神，就是與神和好，因而這地就免受神的詛咒了(四 6 下)。這話的意思是當那日因以色列全家都悔改得救，他們就得以免受神毀滅性的擊打和審判。

學者認為，瑪拉基以記述摩西和以利亞兩位典範人物作為總結，是要說明摩西是律法的代表；而以利亞是先知之話的代表，兩者都是來自神的權柄。





**思想：**

- 1) 你願一生成為「敬畏耶和華、思念祂名的人」嗎？你如何實現這理想？**
  
- 2) 神已將「勸人與祂和好的使命賜給我們」(林後五 18)，你會怎樣做來實踐這教導呢？**



下載 iOS 版本 :



下載 Android 版本 :



<http://chinese.ccaca.org/yeedon/>